



股票代號:6725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刊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cicahuntek.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本公司發言人：柯燦塗
職稱：總經理
聯絡電話：(03)5532720
電子郵件信箱：ir@cicahuntek.com.tw

代理發言人：陳明賢
職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3)5532720
電子郵件信箱：ir@cicahuntek.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地址及電話

(一)總公司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縣政九路 145 號 8F 之 1
電話：(03) 5532720

(二)工廠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環北路一段 269 巷 67 弄 16 號/16-1 號
電話：(03) 5532720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 1 段 2 號 5 樓
電話：(02)2389-2999
網址：www.kgieworld.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翁雅玲、邵志明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話：(02)2725 - 9988
網址：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www.cicahuntek.com.tw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度 年報目錄

頁次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	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	公司治理報告.....	4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3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6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6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6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8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9
肆、	募資情形.....	40
	一、資本及股份.....	4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6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6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6
伍、	營運概況.....	47
	一、業務內容.....	4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6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62
	四、環保支出資訊.....	62
	五、勞資關係.....	62
	六、重要契約.....	64
陸、	財務概況.....	66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7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8
一、財務狀況.....	78
二、財務績效.....	79
三、現金流量.....	7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0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80
七、其他重要事項.....	84
捌、特別記載事項.....	8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辦理情形.....	8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7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7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們：

矽科宏晟一路走來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矽科宏晟不斷精進化學品供應系統之設備診斷、點檢、維護等相關技術並提供多樣化的工程服務及卓越的工程品質以滿足客戶對工程高品質及安全運轉之要求。

謹代表矽科宏晟上下在此一併向各位股東致上最深的感謝，以下向各位報告 107 年度營業績效及 108 年度營運展望如下：

(一)107 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在高科技產業皆有顯著的成績，深獲客戶的高度評價。本公司 107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1,888,961 仟元，較 106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新台幣 1,407,717 仟元成長 34%，合併營業毛利為新台幣 176,098 仟元，較 106 年度新台幣 85,181 仟元成長 107%。另營業費用較 106 年度成長 98%，營業利益較 106 年度成長 115%。營業外收支主要項目為匯兌利益新台幣 9,944 仟元及其他等，總計新台幣 8,131 仟元；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82,620 仟元，較 106 年度成長 165%，每股稅後盈餘為新台幣 4.26 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7 年度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幣別：新台幣仟元

分析	項 目	107 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1,888,961
	營業毛利	176,098
	本年度淨利	82,62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66%
	股東權益報酬率(%)	29.92%
	每股盈餘 (元)	4.26

(四)研究發展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	107 年度 4,527
期末實收資本額	200,000
研究發展費用佔期末實收資本額比例(%)	2.26%

(五)108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及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展望 108 年，本公司將深耕與台灣既有客戶之維繫，持續開發中國大陸市場新客戶以加強營運效益。此外，公司仍會於業務各方面持續，並配合穩定之財務狀況，待最佳時機朝資本市場發展，期許創造公司、股東、員工之最大利益。

(六)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高科技產業對於化學品製程供應系統之穩定性、精確及潔淨度要求標準高，半導體廠商多會選擇商譽良好、經驗豐富之廠商承作相關工程，新廠商進入不易，故競爭廠商不易大幅成長。另本公司定期檢視法令之變更及遵循主管機關要求，整體而言，法規環境的變動對本公司將不會造成重大影響。此外，台灣及中國大陸半導體廠商近幾年將持續增加資本支出，展望 108 年，SEMI 預測中國半導體設備銷售金額將成長 46.6%，而台灣地區半導體設備銷售金額也預計會有 15.38%之成長。另依據 SEMI 預測，107 年全球晶圓廠設備投資將增加 14%，為 628 億美元，108 年可望上揚 7.5%，達 675 億美元。新晶圓廠建設投資正邁向新高，預估將維持連續四年成長，108 年建廠相關投資將逼近 170 億美元大關。綜上，半導體產業資本支出持續增加，將帶動相關化學品供應品系統設備及施工的需求。

展望 108 年度，隨著國內及中國大陸業者對製程系統工程及設備的需求持續穩定成長，預計仍將是一個相當能期待的一年。矽科宏晟科技全體同仁將持續努力，致力打造可滿足客戶切身需求的服務及商品，並為股東創造更高的價值

最後謹祝各位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郭錦松



總經理 柯燦塗



會計主管 陳明賢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103 年 4 月 1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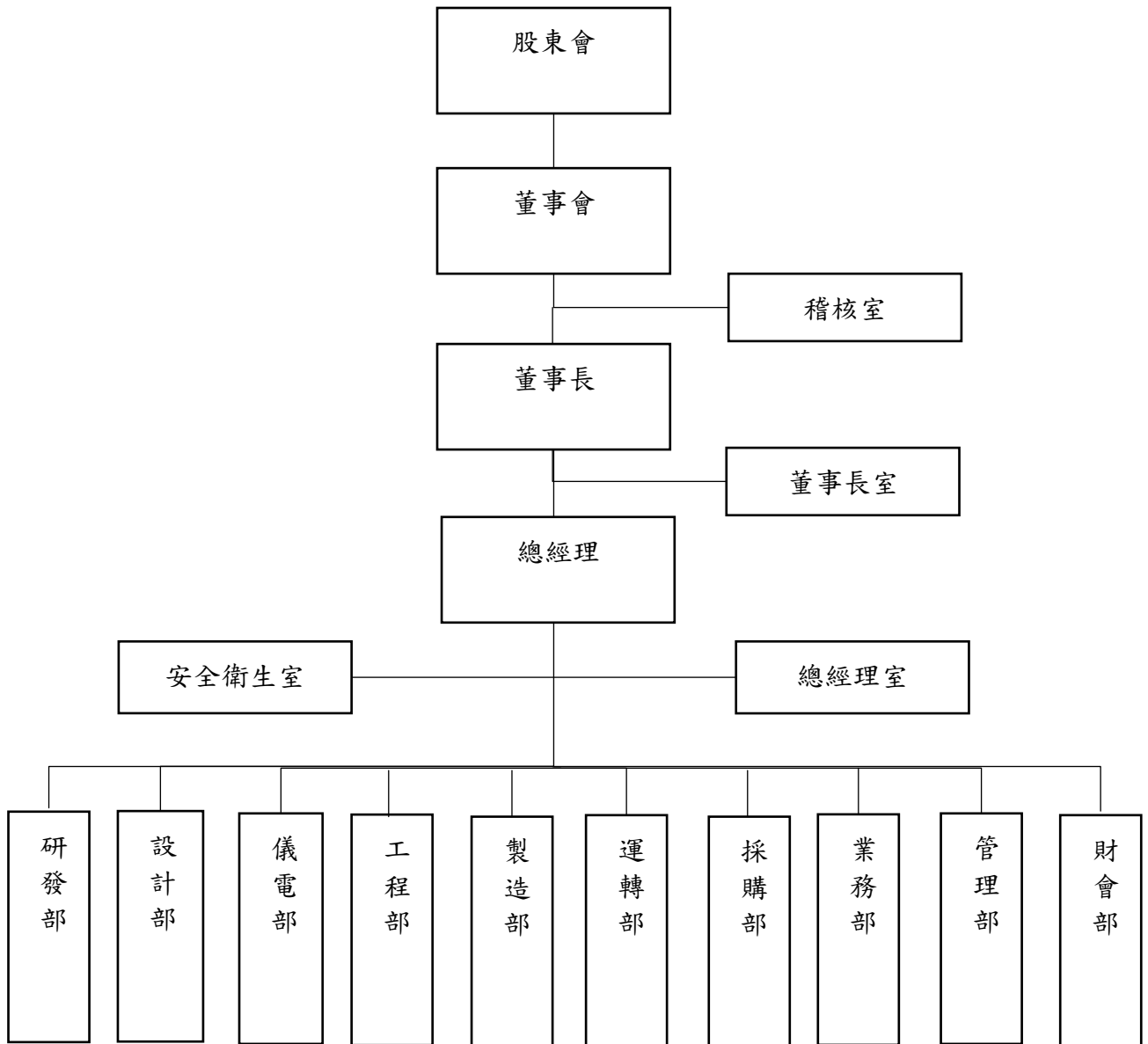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記事
103 年 04 月	4 月 15 日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登記成立，資本額新臺幣 60,000 仟元，由台灣關東化學將在台灣及大陸地區之化學藥品供應系統(Cheical Dispense System)工程移交給台、日合資的「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東為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日商關東化學 Engineering 株式會社。
103 年 08 月	取得 OHSAS18001:2007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認證。
105 年 06 月	委由工業技術研究院協助認證 TS 防爆電氣設備型式檢定，取得「電器控制櫃」防爆檢測合格。
105 年 09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臺幣 4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100,000 仟元。
106 年 02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臺幣 5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150,000 仟元。
106 年 09 月	成立儀電部門，提高整合能力。
106 年 12 月	取得 ISO9001:2015 品質管理系統 認證。
106 年 12 月	取得 ISO14001:2015 環境管理系統 認證。
107 年 03 月	參與 Semicon Shanghai Show。
107 年 07 月	成立上海子公司，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7 年 0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臺幣 4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190,000 仟元。 發行及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00 仟元，累計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200,000 仟元。
107 年 09 月	參展 Semicon Taiwan Show。
107 年 12 月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首次公開發行(股票代號：6725)。
108 年 03 月	參與 Semicon Shanghai Show。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責
董事長室	✓召集股東會、董事會。
稽核室	✓評估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規範是否健全，查核內部控制是否持續有效運作，衡量各部門執行成果，並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促進有效營運。
總經理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執行公司發展之政策及負責公司營運之管理事宜等。 ✓預算管理、推動長短期發展之專案、負責專案之管理、運用事宜等。 ✓海外子公司的投資後管理。 ✓經營分析、管理報表製造、方案改善及追蹤管理。
財會部	✓資金調度、預算管理、投資管理、會計帳務處理、成本計算、股務事項處理、財務報告編製及分析、稅務規劃及申報。
管理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薪資管理、人事、教育訓練及員工福利等相關事務。 ✓電腦網路系統之建置及管理、各項資訊系統之開發及維護、資料庫與資訊安全之維護及管理、軟體使用管制及導入服務。 ✓固定資產、庶務之管理。
業務部	✓國內外業務拓展與開發，客戶營運資訊之收集提供，帳款催收協助及業務行政支援管理。
採購部	✓公司各項材料設備之採購、工程發包，並建立良好之供應商管制程序，進行工程發包、訂單管理、策略採購建置。
研發部	✓自動化設備相關產品的新技術開發及推展。
儀電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設備之儀電系統軟體設計、變更管理與監造管理。 ✓執行預算編列、專案成本與預算管理、專案工期進度管理。 ✓專案設備材料請購發包。 ✓控制盤面測試出貨及品質管理。 ✓圖面管理。 ✓試行運轉。
設計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設備系統工程設計與變更管理。 ✓執行預算編列、專案成本與預算管理、專案工期進度管理。 ✓專案設備材料請購發包。 ✓圖面管理。

部門	主要職責
工 程 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工程案件執行及協助。 ✓工程進度掌控及品質控管。 ✓執行預算編列整合、專案執行、專案成本與預算管理、專案工期及請款驗收進度管理。 ✓工程施工、安裝、監造及維護。 ✓專案現場請購發包、工程監造、設備安裝、試運轉及售後服務。
製 造 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生產計劃之排定、產銷協調、生產進度之追蹤管制與問題處理。 ✓自製機台出貨管理及測試、品質管理。
運 轉 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駐廠提供更換化學供應材料、監控系統監管等運轉服務。
安 全 衛 生 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工地工安計畫、管理及確認各項作業符合規定。 ✓承攬商工安巡檢、評核。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8年4月30日 股數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6/4/8	3年	103/4/15	10,038,333	66.92%	3,990,225	19.95%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郭錦松	男	—	3年	—	—	—	1,803,333	9.02%	1,963,666	9.82%	—	—	台灣大學 EMBA 宏晟科技 董事長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錦勉(股)公司 董事長 金威斯頓(股)公司 董事長 昆山宏晟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長 冠權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泰晟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石慧玉	配偶
董事	中華民國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6/4/8	3年	103/4/15	10,038,333	66.92%	3,990,225	19.95%	—	—	—	—	—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中華民國	代表人：詹國政	男	—	3年	—	—	—	1,070,000	5.35%	—	—	—	—	台灣科技大學 電機所 宏晟科技 副總經理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三裕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昆山宏晟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總經理 冠權投資(股)公司 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6/4/8	3年	103/4/15	10,038,333	66.92%	3,990,225	19.95%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石慧玉	女	—	3年	—	—	—	1,963,666	9.82%	1,803,333	9.02%	—	—	醒吾科大二專部 銀保科 宏晟科技 經理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冠權投資(股)公司 董事 泰晟投資(股)公司 董事	董事長	郭錦松	配偶
董事	中華民國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6/4/8	3年	103/4/15	10,038,333	66.92%	3,990,225	19.95%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劉冠雄	男	—	3年	—	—	—	50,000	0.25%	—	—	—	—	東海大學 化工所 Unitron Technology Inc. 總經理 SABIC-IP 台灣區 總經理 GE Plastics OEM 業務總經理	香港商威盛亞亞洲有限公司台灣區 總經理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日本	日商關東化學ENGINEERING株式會社	—	106/4/8	3年	103/4/15	750,000	5.00%	950,000	4.75%	—	—	—	—	—	—	—	—	
	日本	代表人：酒井秀文	男	—	3年	—	—	—	—	—	—	—	—	—	大阪工業大學工學院應用化學系日商關東化學Engineering株式會社技術部部長	日商關東化學Engineering株式會社技術部部長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甘惠純	女	107/6/22	3年	107/6/22	—	—	—	—	1,296,666	6.48	—	—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工安系渥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理	無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萬久瑜	女	107/6/22	3年	107/6/22	—	—	—	—	1,208,333	6.04	—	—	世新大學廣電系特力屋股份有限公司大江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行銷企劃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副理	—	—	—

1.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郭錦松(36.03%)
	詹國政(21.18%)
	石慧玉(17.92%)
	陳玲雪(6.20%)
	郭冠宏(4.70%)
	郭冠成(4.70%)
	詹子權(2.72%)
	詹慧真(2.65%)
	三裕投資有限公司(2.30%)
	詹子琦(0.80%)
	詹子諒(0.80%)
日商關東化學 Engineering 株式會社	關東化學株式會社(100.00%)

1.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8年4月30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三裕投資有限公司	詹國政(70.00%)
	詹子權(10.00%)
	詹子琦(10.00%)
	詹子諒(10.00%)
關東化學株式會社	關東化學 holding 株式會社(100.00%)

2.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條件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關科 系之公私立大專 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他與公 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 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 計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郭錦松 代表：宏晟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詹國政 代表：宏晟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石慧玉 代表：宏晟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劉冠雄 代表：宏晟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酒井秀文 代表：日商關東 化學 Engineering 株式會社	-	-	✓	✓	✓	✓	✓	-	-	-	✓	✓	-	-
甘惠純	-	-	-	✓	✓	-	-	✓	✓	✓	✓	✓	✓	-
萬久瑜	-	-	✓	✓	✓	-	-	✓	✓	✓	✓	✓	✓	-

註 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8年4月30日 股數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柯燦塗	男	107/03/07	200,000	1.00%	—	—	—	—	台灣大學 EMBA 商學 政治大學 心理系 台積電 採購經理 台積太陽能 業務副處長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明賢	男	107/03/21	200,000	1.00%	—	—	—	—	台灣大學 EMBA 商學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 達航科技 副總經理 Accenture 經理	—	—	—	—	
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總經理	中華民國	詹國政	男	106/09/01	1,070,000	5.35%	—	—	—	—	台灣科技大學 電機所 宏晟科技 副總經理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三裕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昆山宏晟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總經理 冠權投資(股)公司 董事	—	—	—	—
稽核	中華民國	葉嘉雯	女	107/05/22	10,000	0.05%	—	—	—	—	中央大學 企管系 鉅寶科技 稽核一級專員 琉明光電 稽核資深管理師 偉宏精密 稽核	—	—	—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 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業 酬 金		
		報酬(A)		退職退休 金(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 用(D)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董事長	宏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郭錦松																							
董事	宏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詹國政																							
董事	宏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劉冠雄	2,400	2,400	-	-	546	546	128	128	3.72	3.72	2,075	2,075	103	103	150	-	150	-	6.54	6.54	-	-	
董事	宏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石慧玉																							
董事	日商關東化學 Engineering 株式會 社代表人：酒井秀 文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宏晟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詹國政 宏晟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劉冠雄 宏晟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石慧玉 日商關東化學 Engineering 株式會社代表人：酒井秀文	宏晟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詹國政 宏晟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劉冠雄 宏晟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石慧玉 日商關東化學 Engineering 株式會社代表人：酒井秀文	宏晟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劉冠雄 宏晟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石慧玉 日商關東化學 Engineering 株式會社代表人：酒井秀文	宏晟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劉冠雄 宏晟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石慧玉 日商關東化學 Engineering 株式會社代表人：酒井秀文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宏晟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郭錦松	宏晟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郭錦松	宏晟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郭錦松 宏晟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詹國政	宏晟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郭錦松 宏晟科技(股)公司代表人：詹國政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5	5	5	5

(二) 監察人之酬金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李紘慧	-	-	-	-	8	8	-	-	-
監察人	甘惠純	-	-	84	84	14	14	0.12	0.12	-
監察人	萬久瑜	-	-	42	42	6	6	0.06	0.06	-

註1：已於107年6月22日辭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D
低於2,000,000元	李紘慧、甘惠純、萬久瑜	李紘慧、甘惠純、萬久瑜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3	3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柯燦塗	5,476	5,476	275	275	1,300	1,300	2,279	-	2,279	-	11.29	11.29	
副總經理	陳明賢													
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總經理	詹國政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陳明賢、詹國政	陳明賢、詹國政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柯燦塗	柯燦塗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3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8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柯燦塗	-	2,279	2,279	2.76
	副總經理	陳明賢				
	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總經理	詹國政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臺幣仟元

酬金給付對象		106 年度		107 年度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董事、監察人	468	1.50	3,228	3.9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907	6.12	9,330	11.29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董事、監察人	468	1.50	3,228	3.9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907	6.12	9,330	11.29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 董事、監察人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提撥並送董事會決議，再報告股東會後發放。

B.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金。薪資係依對公司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其薪資依人員職等核敘暨升等作業管理辦法中之「敘薪職等表」核敘，獎金及員工酬勞金則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分配。

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具有正向關聯性。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7 年度)董事會開會共 7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備 註
董事長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錦松	7	0	100	
董 事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詹國政	6	0	86	
董 事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石慧玉	7	0	100	
董 事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冠雄	4	0	57	
董 事	日商關東化學 Engineering 株式 會社 代表人：酒井秀文	3	0	43	
監察人	李紘慧	3	0	100	於 107 年 6 月 22 日辭任。於任期 內應出席 3 次。
監察人	甘惠純	3	0	75	於 107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選任 。於任期內應出 席 4 次。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備 註
監察人	萬久瑜	1	0	25	於 107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選任。於任期內應出席 4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尚未設置獨立董事，故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公司尚未設置獨立董事，故不適用。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於 107 年 12 月 6 日成為公開發行公司，所有董事會運作均依相關法規制度辦理。各董事均具備完整豐富之經歷，驅使本公司董事會得以發揮經營決策及領導督導之機能。此外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非由同一人兼任。在提升資訊透明度方面，本公司各項財務資訊、重大財務業務及議決事項，皆依相關法令規定公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投資大眾均可及時獲得資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李紘慧	3	100	於 107 年 6 月 22 日辭任。於任期內應出席 3 次。
監察人	甘惠純	3	75	於 107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選任。於任期內應出席 4 次。
監察人	萬久瑜	1	25	於 107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選任。於任期內應出席 4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或股東直接聯絡溝通。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稽核主管列席公司董事會並進行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已訂定妥善的內控制度，落實並遵循相關規定。	未來將適時予以訂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V	V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有股務代理機構專責處理上述問題。 (二)本公司隨時掌控董事、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持股情形。 (三)本公司已依法令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對子公司之相關管理作業辦法。 (四)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惟本公司皆有告知內部人嚴格遵循，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V	V	<p>(一) 本公司從多元化考慮董事會成員，包括性別、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含理工、管理及財務背景，以落實執行多元化方針。</p> <p>(二)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未來將視需要，再加以評估後設置。</p> <p>(三) 本公司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以逐期提高公司治理程度，惟尚未訂定正式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訂定之。</p> <p>(四) 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隸屬國際四大會計師事務所之一，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者已予迴避，充分堅守公正、嚴謹及誠實超然獨立之精神。</p>	無重大差異。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V	<p>本公司非屬於上市上櫃公司，亦未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分別由總經理室及財會部人員協助辦理。</p>	未來將適時予以設置。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及電子郵件信箱，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適時回應和處理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託凱基證券(股)公司辦理股務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V		(一)本公司網址： www.cicahuntek.com.tw，且已依規定於主管機關網站揭露相關之財務及業務資訊。 (二)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公司重大資訊揭露，並按時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並已架設公司網站提供公司相關資訊，指定專人負責資訊之蒐集及揭露。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本公司遵循勞基法及相關規定，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並定期與不定期舉辦各項訓練或活動，與員工建立互信、互賴良好關係。 (二)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誠實公開公司資訊，以保障投資人之基本權益，善盡企業對股東之責任。 (三)本公司與客戶及供應商之溝通管道順暢，執行情形良好，並無任何商業糾紛或訴訟。 (四)股務單位處理股東及本公司利害關係人之相關問題及建議事項；若涉及法律問題，則本公司聘有律師顧問或法務人員處理，以維護利害關係人權益。 (五)本公司以積極態度鼓勵董事依個人需求進修。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六)公司對風險管理政策依法制定嚴密內控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定時及不定時查核執行情形、提出報告，財務採合理避險措施以降低風險，並隨時審視財務結構。</p> <p>(七)本公司由業務部人員負責與客戶進行不定期的溝通協調作業，因應客製化之需求，提供良好的服務及解決客戶問題，並不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提供客戶雙向溝通之各種管道。</p> <p>(八)本公司目前尚未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V	本公司尚未列入公司治理之評鑑，故不適用。	不適用。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尚未設置薪酬委員會，故不適用。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V	V	<p>(一)本公司尚未訂有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但本公司仍會持續實踐企業社會責任，未來將視需求訂定相關政策。</p> <p>(二)本公司新進員工皆會進行新人教育訓練宣導公司經營理念「誠信、倫理、責任」，此外，本公司透過內部會議，持續宣導企業經營理念，提升員工企業倫理及社會責任。</p> <p>(三)本公司尚未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但各部門皆依其職責辦理相關事宜。</p> <p>(四)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獎懲管理作業程序、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及員工考核辦法等，給與員工明確之獎懲觀念，藉以激勵員工，提升員工忠誠度。</p>	無重大差異。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p>	V	V	<p>(一)本公司推動資源回收及垃圾分類，以提升資源使用率及減少對環境之污染。</p> <p>(二)本公司遵循主管機關環保規範推動相關事務。</p> <p>(三)為因應全球氣候之變遷，本公司力行各項節能減碳之措</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施。例如： 1.提倡無紙化作業。 2.宣導辦公室定溫設定及無人使用區域隨手關閉電源。	
三、維護社會公益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相關規定均遵循勞動相關法令，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勞資溝通管道通暢。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本公司設有電子信箱，供員工申訴或檢舉，並由人資單位負責溝通協調之管理事宜。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本公司除提供人性化及安全之工作環境外，並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及依照法規進行消防演習等，並不定期對員工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本公司定期召開員工會議且不定期舉辦員工活動及各類型分享會議，讓員工瞭解公司營運情形，與員工溝通管道順暢。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本公司視個別職能需求訂定相關培訓計畫，並每年編製訓練費預算，要求員工落實參與外部及內部教育訓練。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本公司每年定期實施客戶滿意度調查，並提報管理審查會議中討論及檢討，確保相關單位已了解客戶滿意之趨勢及不滿意指標、矯正及改善對策。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本公司所提供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規定。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		V	(八)本公司與供應商往來前皆會評估供應商之產品品質，惟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V	<p>未特別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 本公司與供應商之契約並無違反社會責任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惟本公司均在合作前向各供應商充分告知並簽訂供應商誠信行為準則，提供合理報價、最佳品質及服務，雙方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V		<p>(一)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公開公司資訊，以保障投資人權益，善盡企業對股東之責任，並透過公司網站及股東會年報揭露公司參與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訊息。</p>	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雖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但仍遵循法令及章程之規定，並由管理單位推動相關事宜。</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p>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V	<p>(一)本公司目前為公開發行公司，雖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但公司全體員工皆須遵守工作規則之相關規定。</p> <p>(二)本公司訂定工作規則、獎懲管理作業程序及內部控制制度，以讓全體員工有所遵循；稽核人員則依稽核計劃檢查執行之落實程度。</p> <p>(三)本公司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會加強審查，以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損及公司財產及形象。</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V	<p>(一)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時，均儘可能充分了解對方誠信經營情形，並宜將誠信經營納入商業契約中。</p> <p>(二)本公司尚未設置企業誠信經營之專職單位。</p> <p>(三)當同仁執行業務碰到利益衝突時，均在不損及公司利益、員工權益及符合法令規範下溝通協調，達成雙方之共識。</p> <p>(四)本公司均依照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運作，內部稽核人員依據本公司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制定年度稽核計劃並據以查核。</p> <p>(五)本公司新進員工皆會進行新人教育訓練宣導公司經營理</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念「誠信、倫理、責任」，此外本公司不定期透過各項活動及會議宣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V	本公司設有員工意見信箱，接受員工之檢舉及建議，若有違反相關規定將依公司獎懲管理作業程序懲處；另在公司內部網路設置員工意見箱，由管理部負責意見彙整及處理，對於檢舉人均屬以保密。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公司網站揭露公司概况且配合法令要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公告即時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未來將視情況考量訂定。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本公司及時申報重大訊息及各項公開發行公司應行申報事項。
2. 每年度每季至少召開一次董事會，經理人及財會主管則列席備詢，稽核主管會列席並向董事會報告稽核情形。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控制度聲明書：請參閱第 31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請參閱第 32 頁。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年04月26日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04月2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4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錦松

簽章



總經理：

柯煥塗

簽章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 11 月 15 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15 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有關法令規定，針對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之管理、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管理、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財務報表編制流程之管理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訂定相關作業程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翁 雅 玲

翁 雅 玲



會計師 邵 志 明

邵 志 明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11 月 16 日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	會議決議
107.06.22 股東常會	1.承認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承認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 3.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4.訂定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5.訂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6.訂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7.訂定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8.訂定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 9.解除董事之競業禁止案。 10.106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11.監察人增、補選案。	依原提案表決通過。
107.11.01 股東臨時會	1.承認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財務報表。	依原提案表決通過。

2.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	會議決議
107.01.25	1.盈餘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02.01	1.為營運上需要，擬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2.本公司總經理任用案 3.107 年度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04.30	1. 106 年度董監事酬勞暨員工酬勞發放金額案。 2.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106 年盈餘分配案。 4.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5. 本公司監察人擬增為二人，擬請股東會補改選案。 6. 訂定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相關作業規範或辦法、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會計制度案。 7. 訂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8. 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股東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日期	重要決議	會議決議
	<p>會議事規則」、「董監事選舉程序」案。</p> <p>9.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p> <p>10. 106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p> <p>11. 召集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案。</p> <p>12. 為營運上需要，擬向銀行申請融資案。</p>	
107.07.26	<p>1. 本公司副總經理任用案。</p> <p>2.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任用案。</p> <p>3. 現金股利及盈餘轉增資配股息基準日暨增資基準日案。</p> <p>4. 本公司發行 107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案。</p> <p>5.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案</p>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10.16	<p>1. 本公司重編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財務報表案。</p> <p>2. 決議 107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召開時間、地點及議案。</p>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11.15	<p>1. 本公司申請股票公開發行案。</p> <p>2. 提報本公司 106 年 7 月 1 日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期間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p> <p>3. 本公司 107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案。</p> <p>4. 通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案。</p> <p>5. 本公司會計主管任命案。</p> <p>6. 本公司發言人暨代理發言人任命案。</p> <p>7. 為營運上需要，擬向銀行申請融資及工程保證額度案。</p>	除第四案需再行研議，暫不擬通過外，其餘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12.27	<p>1. 提請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p> <p>2. 提請通過 108 年度稽核計畫案。</p> <p>3. 為營運上需要，擬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p> <p>4. 為營運上需要，本公司擬為大陸子公司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p> <p>5. 擬增加投資大陸子公司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案。</p>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01.25	1 提請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預算修正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03.29	1. 本公司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日期	重要決議	會議決議
	2. 提請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預算修正案。 3. 通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案。 4. 通過提高大陸子公司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註冊資本額案。	
108.04.26	1. 本公司擬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2. 本公司擬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3. 為營運上需要，擬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4. 出具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107 年度董監事酬勞暨員工酬勞發放金額案。 6.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7.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 8. 107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9. 召集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8 年 5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研發主管	李國鈺	103.5.1	108.4.12	生涯規劃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雅玲	邵志明	107.01.01 至 107.12.31	無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雅玲	1,500		110		1,265	1,375	107/1/1~107/12/31	
	邵志明								

註：其他包含內控專審等\$850 仟元，移轉訂價報告\$100 仟元，成立子公司諮詢費\$200 仟元，代墊費用\$115 仟元。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並無更換會計師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7 年度		108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76,892 (8,725,000)	-	-	-
	代表人: 郭錦松	1,303,333	-	-	-
董事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76,892 (8,725,000)	-	-	-
	代表人: 詹國政	1,070,000	-	-	-
董事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76,892 (8,725,000)	-	-	-
	代表人: 石慧玉	1,518,666	-	-	-
董事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76,892 (8,725,000)	-	-	-
	代表人: 劉冠雄	50,000	-	-	-
董事	日商關東化學 Engineering 株式會社	200,000	-	-	-
	代表人: 酒井秀文	-	-	-	-

職稱	姓名	107 年度		108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 數	質押股數增(減) 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監察人	李紘慧 註 1	200,000	-	-	-
監察人	甘惠純 註 2	-	-	-	-
監察人	萬久瑜 註 3	-	-	-	-
大股東	冠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	-	-	-
總經理	柯燦塗	200,000	-	-	-
副總經理	陳明賢	200,000	-	-	-

註 1：於 105 年 3 月 31 日選任，已於 107 年 6 月 22 日辭任。

註 2：107 年 6 月 22 日股東會選任。

註 3：107 年 6 月 22 日股東會選任。

(二)股權移轉與關係人資訊：

108 年 4 月 30 日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每股)
柯燦塗	取得	107/8/7	本公司	員工認股	200,000	11.74
陳明賢	取得	107/8/7	本公司	員工認股	200,000	11.74
宏晟科技(股)公司	處分	107/9/27	郭錦松	為宏晟科技指派之代表人、為宏晟科技董事長	1,170,000	11.74
宏晟科技(股)公司	處分	107/9/27	石慧玉	為宏晟科技指派之代表人、為宏晟科技董事	1,400,000	11.74
宏晟科技(股)公司	處分	107/9/27	冠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冠權投資為本公司 10% 以上股東、宏晟科技與冠權投資之董事長同一人	3,600,000	11.74
宏晟科技(股)公司	處分	107/11/09	詹國政	為宏晟科技指派之代表人、為宏晟科技董事	1,070,000	11.74

(三)股權質押與關係人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8年4月30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90,225	19.95	—	—	—	—	冠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董事長	—
							郭錦松	該公司董事長	
							石慧玉	該公司董事	
							詹國政	該公司董事	
代表人：郭錦松	1,803,333	9.02	1,963,666	9.82	—	—	石慧玉	配偶	—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	
							冠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	
冠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	18.00	—	—	—	—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董事長	—
							石慧玉	該公司董事	
							詹國政	該公司董事	
代表人：郭錦松	1,803,333	9.02	1,963,666	9.82	—	—	石慧玉	配偶	—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	
							冠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	
石慧玉	1,963,666	9.82	1,803,333	9.02	—	—	郭錦松	配偶	—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	
							冠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	
郭錦松	1,803,333	9.02	1,963,666	9.82	—	—	石慧玉	配偶	—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	
							冠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有限公司		
李啟汶	1,296,666	6.48	—	—	—	—	—	—	—
林源富	1,208,333	6.04	—	—	—	—	—	—	—
詹國政	1,070,000	5.35	—	—	—	—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	—
							冠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	
日商關東化學Engineering株式會社	950,000	4.75	—	—	—	—	—	—	—
代表人：酒井秀文	—	—	—	—	—	—	—	—	
黃子軒	663,333	3.32	—	—	—	—	—	—	—
三裕投資有限公司	633,333	3.17	—	—	—	—	—	—	—
代表人：詹國政	1,070,000	5.35%	—	—	—	—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	
							冠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此情形。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份種類

108年04月30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0,000,000	10,000,000	30,000,000	非上市(櫃)股票

2.股本形成經過

108年4月30日；單位：股／新臺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3/4	10	6,000,000	60,000,000	6,000,000	60,000,000	設立 60,000 仟元	無	註一
105/9	10	1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40,000 仟元	無	註二
106/2	10	15,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無	註三
107/8	10	30,000,000	300,000,000	19,000,000	190,000,000	盈餘轉增資 40,000 仟元	無	註四
107/8	11.74	30,000,000	30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0	員工認股權憑證 10,000 仟元	無	註四

註一：103.04.15 經授中字第 10333256410 號函核准。

註二：105.09.10 經授中字第 10534324430 號函核准。

註三：106.02.24 經授中字第 10633108360 號函核准。

註四：107.08.16 經授中字第 10733479880 號函核准。

(二)股東結構

108年04月30日 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	3	38	2	43
持有股數	-	-	8,223,558	10,801,442	975,000	20,000,000
持股比例	-	-	41.12	54.00	4.88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8年04月30日 單位：人/股/%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 999	-	-	-
1,000 ~ 5,000	1	5,000	0.02
5,001 ~ 10,000	12	120,000	0.60
10,001 ~ 15,000	1	15,000	0.07
15,001 ~ 20,000	2	40,000	0.20
20,001 ~ 30,000	1	25,000	0.13
30,001 ~ 50,000	4	180,000	0.90
50,001 ~ 100,000	2	190,000	0.95
100,001 ~ 200,000	6	1,090,000	5.45
200,001 ~ 400,000	3	705,000	3.53
400,001 ~ 600,000	1	451,111	2.26
600,001 ~ 800,000	2	1,296,666	6.48
800,001 ~ 1,000,000	1	950,000	4.75
1,000,001 以上	7	14,932,223	74.66
合 計	43	20,000,00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8年04月30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90,225	19.95
冠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	18.00
石慧玉		1,963,666	9.82
郭錦松		1,803,333	9.02
李啟汶		1,296,666	6.48
林源富		1,208,333	6.04
詹國政		1,070,000	5.35
日商關東化學 Engineering 株式會社		950,000	4.75
黃子軒		663,333	3.32
三裕投資有限公司		633,333	3.17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6年(註1)	107年(註1)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5.36	16.09
	分配後		14.86	14.59(註4)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8,306	19,406
	每股盈餘	調整前	2.16	4.26
		調整後	1.70	3.87(註4)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5	1.5(註3)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2.67	1(註3)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2)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註2)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2)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1：106年度及107年度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股票未上市(櫃)，故無市價。

註3：107年度盈餘分配及盈餘轉增資議案已於108年4月26日董事會提案通過，惟尚待108年6月28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4：107年度盈餘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分配。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次按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為因應業務拓展需求及產業成長情形，股利政策將以優先滿足未來營運需求及健全財務結構為原則，由董事會予以訂定，並經股東會之決議分派之。本公司所營事業目前正處於營運成長階段，故盈餘分派原則如下：

考量公司現金流量、盈餘狀況、公司未來拓展營運規模之需求得斟酌調整之。每年就可分配盈餘不低於百分之二十提撥股東股息紅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然因本公司有重大投資計畫且無法取得其他資金支應時，經董事會擬具及股東會決議得不發放現金股利。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經 108 年 4 月 26 日經董事會擬議發放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每股 1.5 元，總金額為新台幣 30,000 仟元及股票股利每股 1 元，總金額為新台幣 20,000 仟元，並擬提報 108 年 6 月 28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8 年 4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決議無償配股 2,000,000 股，分配後股本為 22,000,000 股，較分配前股本 20,000,000 股增加 10%。107 年度每股盈餘預計由 4.26 元追溯調整降為 3.87 元。本公司預估 108 年營收仍將穩定成長，故無償配股除能保留公司之現金，有利長期的投資與發展外，對本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尚屬有限。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由董事會決議提撥於百分之零點一(0.1%)至百分之十五(15%)為員工酬勞，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及不高於百分之二(2%)為董監事酬勞，並報告於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而董監事酬勞限於現金。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07 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已於 108 年 4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並預計提 108 年 6 月 28 日股東會報告。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

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08 年 4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員工酬勞 8,000 仟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672 仟元，合計 8,672 仟元，與本公司 107 年度估列員工及董監酬勞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業已於 107 年 4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放金額為 5,420 仟元，與帳上認列費用數無任何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不適用。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不適用。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不適用。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不適用。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已於民國 107 年全數屆期並執行完畢。民國 107 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為止，本公司並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此情形。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400,000	2.00%	400,000	11.74元	4,696,000元	2.00%	-	-	-	-	
	副總經理											陳明賢
員工	經理	595,000	2.98%	595,000	11.74元	6,985,300元	2.98%	-	-	-	-	
	經理											黃子軒
	經理											李國銓
	經理											李紘慧
	經理											許紀翔
	經理											林源富
	經理											李啟汶
	課長											張仙樺
	課長											呂堃福
	課長											蘇銘凱
	課長											徐桂樑
	課長											陳淑娟
	課長											蘇如吟
	副課長											黃智暉
	副課長											江長軒
	副課長											廖元佑
	資訊專員											張永昇
	組長											李思賢
	主辦會計											林秀琴
	組長											蔡孟陶
副課長	潘威勳											
財務專員	蘇鈺婷											
內稽專員	葉嘉雯											
組長	蔡瓊玲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不適用。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主要業務為服務高科技產業化學品製程供應系統，包括廠房規劃，系統設計，供應設備製作與銷售，廠房設備及管路施工安裝與測試，系統保養維護。另在在高科技產業製程中產品之化學溶劑處理部分，亦提供 IPA 回收再生之系統設備製造、銷售及施工安裝、測試服務。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F113030精密儀器批發業
- (2) F213040精密儀器零售業
- (3) F113010機械批發業
- (4) F213080機械器具零售業
- (5) E603050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 (6) E604010機械安裝業
- (7) F113060度量衡器批發業
- (8) F213050度量衡器零售業
- (9) F401010國際貿易業
- (10) C801020 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 (11) CB01010機械設備製造業
- (12) CE01010一般儀器製造業
- (13) CE01030光學儀器製造業
- (14) C801010基本化學工業
- (15) F107200化學原料批發業
- (16) F207200化學原料零售業
- (17) F401021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18) F401181度量衡器輸入業
- (19)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主要業務之營業比重

主要產品	營業比重(%)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高科技產業製程廠務系統整合工程	65.61	66.41	27.89
高科技產業製程供應系統設備及相關系統	33.00	31.42	65.28
高科技產業製程維護及保養	1.39	2.17	6.84
合計	100.00	100.00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 項目

主要業務為服務高科技產業化學品製程供應系統，包括廠房規劃、系統設計、供應設備製作與銷售，廠房設備及管路施工安裝與測試，系統保養維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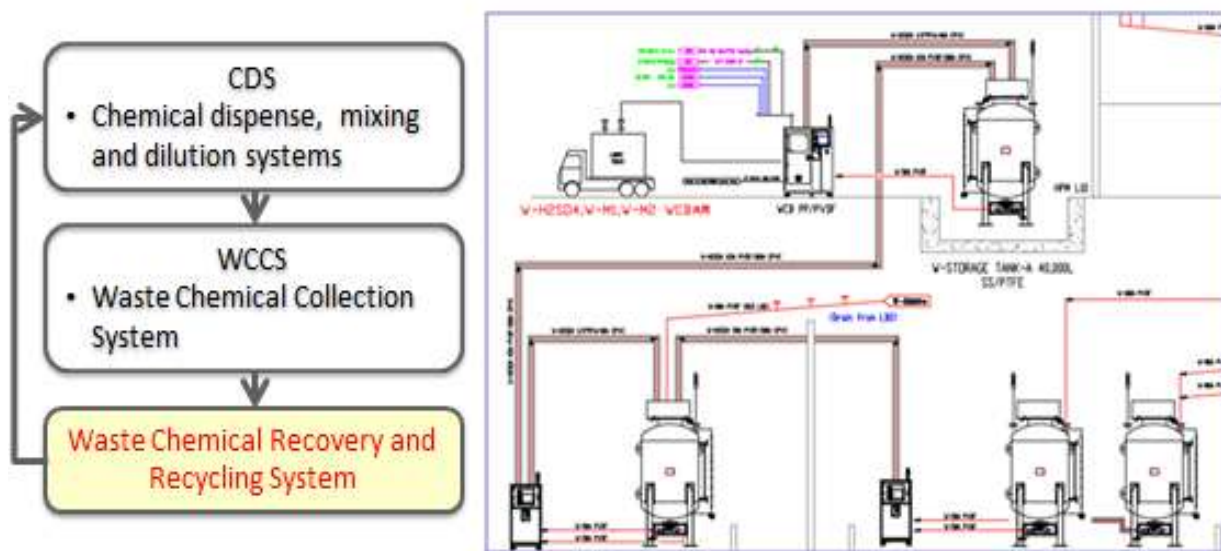
- (1)在高科技產業製程中產品之化學溶劑處理部分，與日本化學機械製造(株)合作，提供 IPA 回收再生之系統設備製造、銷售及施工安裝、測試服務。
- (2)高科技產業化學品製程供應系統設計、製造、施工安裝。
- (3)高科技產業化學品製程混合供應系統設計、製造、施工安裝。
- (4)高科技產業化學品製程混合供應系統設計、製造、施工安裝。
- (5)高科技產業廢液收集系統設計、製造、施工安裝。
- (6)高科技產業溶劑再回收設備系統設計、製造、施工安裝。
- (7)高科技產業系統改造工程、廠房系統規劃設計、施工安裝。
- (8) 高科技生產設備及材料代理銷售。

4.計畫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1) 化學品廢液的回收及再處理

本公司現有服務主要在化學品供應(CDS)，近年來已跨入化學品廢液的收集及儲存，為了提供更完整的解決方案，形成一條龍的服務，本公司已朝向廢液的回收及再處理。預計發展產品包括：

- 代理模式銷售回收設備及工程施作
- 進行現場工程施作的技術轉移
- 後續設備及維運上的維護管理服務



(2) 運轉事業服務

- 主要服務訴求點：藉由整體化學品運轉管理(Total Chemical Management，以下簡稱 TCM)作業的委外承包，客戶可降低人事成本及管理上的負擔。經由 TCM 團隊的運作及管理，維持系統正常的運作，以達到客戶基本的工作要求。經由 TCM 人員的

協助，廠務工程人員可專注於既定的工程執行，以達到提升全廠人力應用之效益。

●主要服務包括

- 化學品供應系統操作與管理。
- 化學品槽車充填系統操作與管理。
- 廢液回收系統操作與管理。
- 系統異常狀況處理。
- 協助駐廠單位廢污泥清運作業。
- 桶裝化學品物料運送與管理。
- 化學品供應系統維修及零件更換。
- 化學品供應系統設備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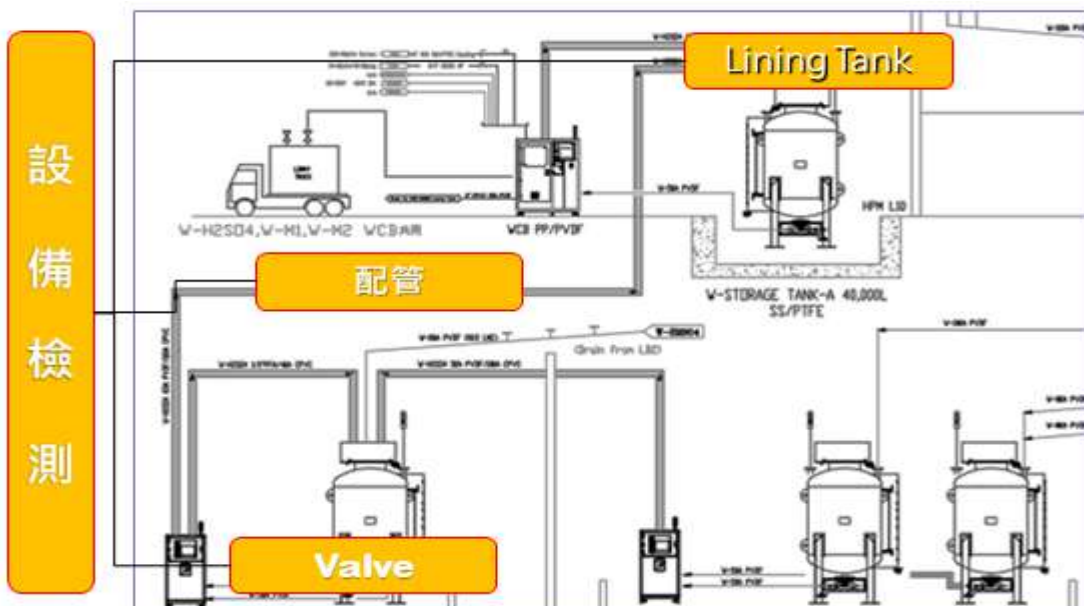
(3) 自動化學品供應設備檢測

設備使用的高齡化，為目前產業的常態，本公司將結合國外主要合作伙伴，導入檢測技術，以期展延舊設備的使用年限。相關服務包括：

●服務特色

- 生產線不停擺：進行非破壞性的檢查，設備運轉中仍可進行檢測
- 提早發現內部異常
- 了解適當的更換時間可從由定期檢測得到的 Data 判斷，並在出現劣化傾向時可設定適當的更換時機

●主要涵蓋產品：包括筒槽、配管及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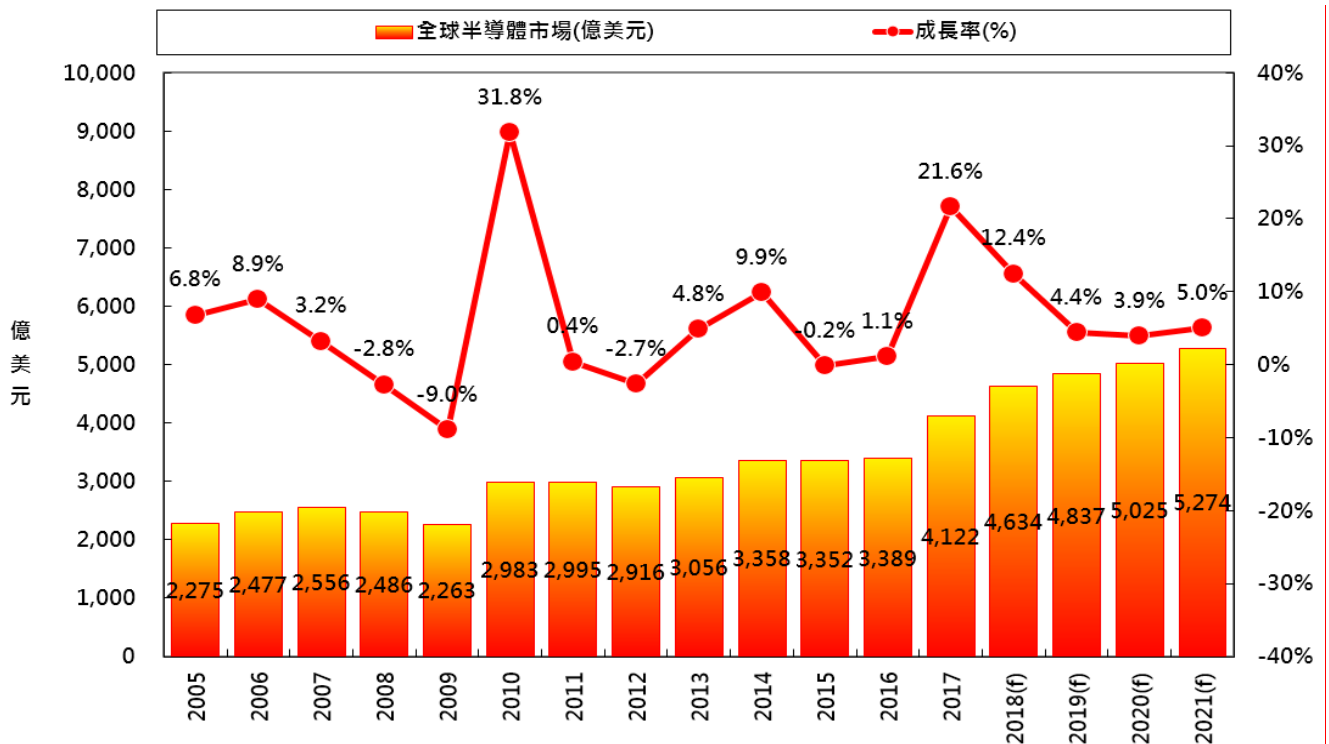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主要營運業務為提供高科技產業化學品製程供應系統整合服務及相關設備製造，係屬高科技產業廠務系統之一，為產線正常運轉重要環節。本公司主要服務對象涵蓋兩岸半導體大廠，茲就應用產業現況說明如下：

根據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公司(WSTS)預估，2018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全年總銷售值達 4,634 億美元，較 2017 年成長 12.4%。2019 年達 4,837 億美元，成長 4.4%。2020 年達 5,025 億美元，成長 3.9%。2021 年達 5,274 億美元，成長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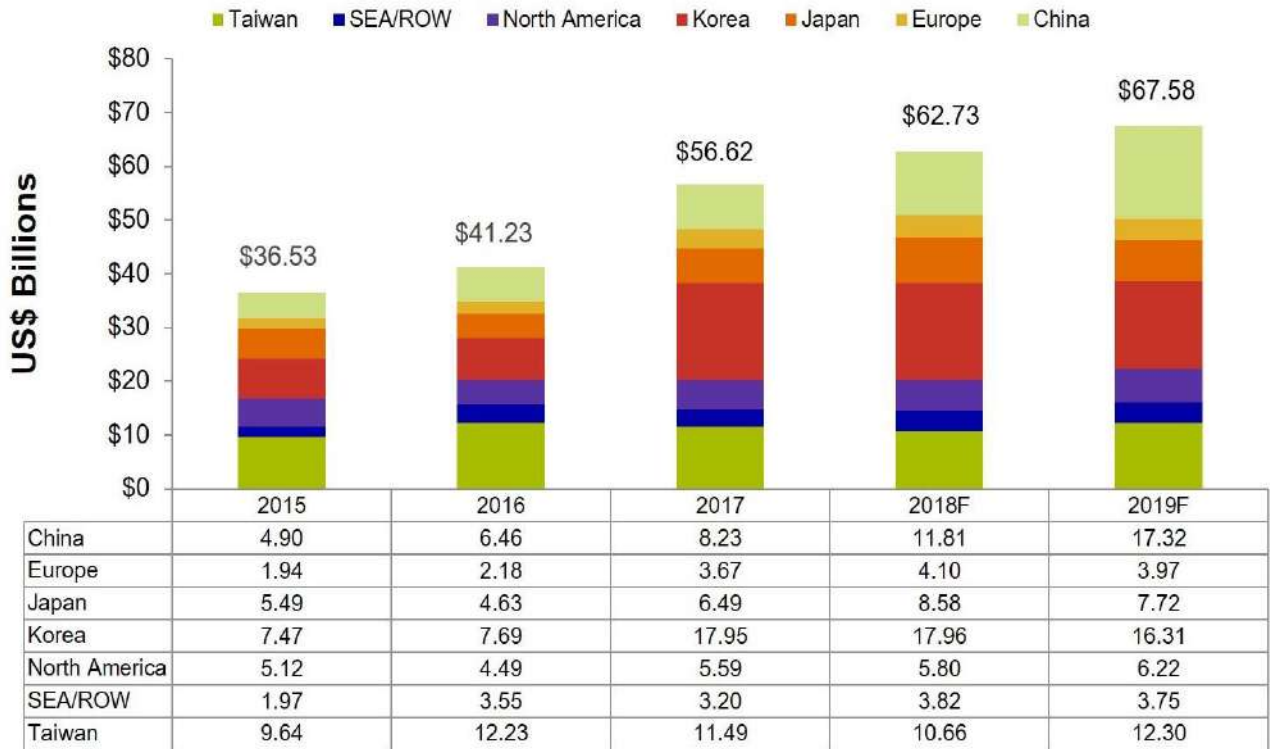
全球半導體市場銷售值預測



資料來源：WSTS；工研院 IEK(2018/06)

另依據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SEMI)發布最新全球半導體設備市場預測報告，2018 年全球半導體設備銷售金額將成長 10.8%，達 627 億美元，超越去年所創下 566 億美元的歷史高點。2019 年全球半導體設備市場銷售金額可望續創新高，預計將成長 7.7%，達到 676 億美元。

2015~2019 年全球各地區半導體設備銷售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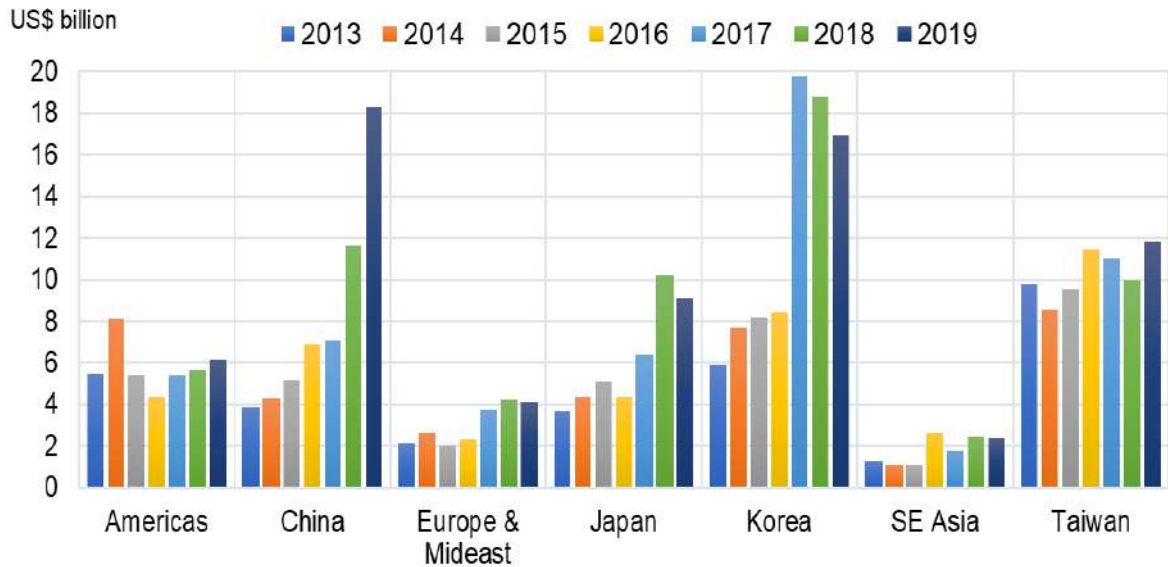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SEMI；工研院產科國際所(2018/08)

2018 年南韓將連續第二年蟬聯全球最大設備市場。中國 2018 年首次位居第二，台灣第三。台灣半導體設備支出金額 2018 年在缺乏新記憶體產能建置的投資下，成長幅度稍低，但 2019 年由於晶圓代工廠商在先進製程及產能的持續投資下以及記憶體廠商的製程提升，預期將呈現較高幅度的成長。台灣中長期而言整體支出仍將呈現穩健成長態勢。

展望 2019 年，SEMI 預測中國半導體設備銷售金額成長幅度最大(46.6%)，達到 173 億美元。2019 年中國、南韓及台灣預料將穩坐前三大市場，中國排名也將攀爬至第一。南韓將以 163 億美元成為全球第二大市場，台灣半導體設備銷售金額則有接近 123 億美元的水準。

SEMI 公布「全球晶圓廠預測報告」(World Fab Forecast) 指出，半導體產業即將連續三年創下設備支出新高紀錄，預料 2018 年與 2019 年將分別（較前一年）成長 14% 和 9%，寫下連續四年成長的歷史紀錄。半導體產業創立 71 年以來，只有在 1990 年代中期曾出現設備支出連續四年成長的盛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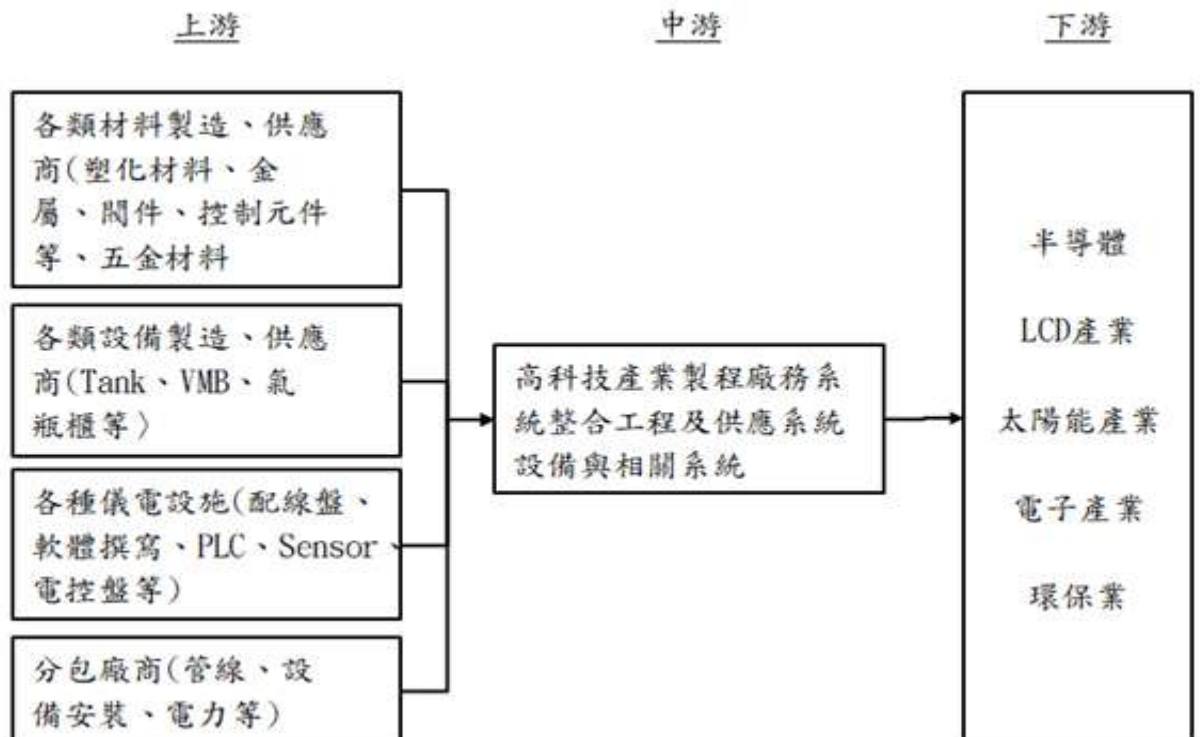
2013~2019 年全球各地區晶圓廠新增和翻新半導體設備市場預測



資料來源：SEMI；工研院產科國際所(2018/08)

台灣半導體設備支出金額在缺乏記憶體新廠的暴發式投資下，成長幅度雖不及韓國及中國，但台灣晶圓代工廠商在先進製程及產能的持續投資下，未來整體支出仍將呈現穩健成長態勢；加上台灣過去多年累積的投資，也使得台灣成為全球半導體先進製程及量產的重鎮。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高科技產業製程廠務系統整合工程及供應系統設備與相關系統

高科技製程供應系統及廠務系統整合工程，因為所需供應之化學物質品種繁雜且具有高危險性，隨著使用者製造技術日益精進，相關設備的製造、安裝及操作重點在於安全性、穩定性、簡潔性及精確性，涉及的專業領域甚多，包括結構設計、設施佈局、空調、電力供應、自動化儀控、內裝、設備連結等多種應用技術，其中以高科技產業建廠為最大的特色，建廠活動動輒千億以上，所費不貲，因此具有全方位專業技術、豐富工程經驗及良好工程管理的系統整合廠商，以替客戶提供整體的設計、規劃、細部設計、施工等專業服務，共同完成複雜的建廠計劃，提供業主建廠預算評估與不同方案之可行性評估及建議，以協助業主在有限之預算及工期內有效率地達成建廠專案計劃。

(2) 高科技產業製程維護及保養

● 定期檢驗

高科技產業製程的正常稼動將是決定廠商重要成本優勢的主要來源，停止一天對於單一廠商的產值影響可高達數十億以上，甚至若劣化狀況更嚴重時，可能產生 Lining 材質破損，導致漏液、金屬污染的危險，因此，對於製程的維護及保養，已是現在高科技產業的最重要課題之一。

早期製程設備的故障診斷，多半是由維修工程師根據已發生的狀況進行分辨判斷故障發生的原因，通常是設備運轉監控系統傳來的異常警報或是已產生相當的問題，導致製程中斷。

最新發展的技術，在於預防管理故障前提早發現內部異常檢出不良點，進行改善管理，補強或特定 Parts 交換對策，掌握機台使用壽命。

● 日常運轉服務等業務

在 Allianz Risk Barometer 2016 所列出的十大企業營運風險中，營運中斷的排名最高，再加上半導體產業業主專業分工，已朝向將非主要核心的業務進行外包管理，在化學供應線上，相關整體化學品自動供應系統之運轉服務，例如 Total Chemical Management (TCM)、Total Gas Management (TGM)，主要的任務包括駐廠服務、系統維修、保養、巡檢、抄表、6S 環境整理等日常例行作業。由於花費的人力較多，目前已多透過整廠運轉合約的方式，轉由專責的外包廠商負責。

(3) 高科技產業化學廢液的處理及再利用

全球環保問題日益嚴重迫使大家必須更加重視相關的環保議題及尋求安全有效的解決方案，以追求永續的發展，半導體產業推動全球科技產業的持續進步，許多資源及造成難以計算之環境成本。近年環保意識抬頭，企業逐漸負擔起社會責任。

半導體產業化學清洗、蝕刻顯影等製程步驟已有數十年的發展進程，當中大宗使用的化學品如硫酸、磷酸、氫氟酸等等具有相當的危害性以及對環境的破壞，隨

著終端產品的要求，相關製程為求更細緻、更精準的控制效果，相關業者持續在化學品上深入研究，創造更多成分複雜、對環境破壞更嚴重的化學化合物，也造成先進製程化學廢液的成分變動性高。

再者，先進製程化學廢液成分具有封閉性，半導體廠與化學品供應商多將其使用或銷售的化學品成分視為商業機密，這樣的特性使得要處理先進製程化學廢液的困難，必須具備良好的客戶信賴關係、深厚的成分分析技術與經驗，才有機會揭開複雜成分的面紗，開發最適合的處理系統。

根據科學園區統計，從 103 年開始，半導體製造過程中所產生的廢棄物，每年超過 300 萬公噸，在環保議題、資源循環再利用的考量下，可透過廢棄物處理來降低污染，進而循環再利用，達到零廢棄的目標。

4. 競爭情形

(1) 高科技產業製程廠務系統整合工程及供應系統設備與相關系統

高科技製程供應系統主要應用在半導體、光電...等產業，相關產業資金及技術密集度高，其產出的產品產值高，高科技製程供應系統廠商的產品與服務安全及品質將是業主重要決定的產品因素，也是讓業主有效的控制投資成本、充份掌握建廠及量產的工程時程及取得高品質的建廠成果，形成競爭力的關鍵因素。

在此情況下，對於已在此市場發展，並取得領導業者實際服務經營的廠商，已成功成為合格供應商清單(AVL)，將成為廠商的重要的資產。

(2) 高科技產業製程維護及保養

- 穩定的設備稼動與產品良率是半導體廠維持競爭優勢的重要一環，過去由於臺灣半導體廠的廠房及相關設備的使用年限較短，因此過去較不著重於設備健康故障預測診斷與管理，台灣相關的廠商較無完整的解決方案。

本公司基於系統整合業務的專業，並結合日本主要合作伙伴，已陸續發展出相關重要設備、製程的檢測方案，搭配巨量資料分析的浪潮及完整化，後續將持續於發展即時監控設備狀態技術，延伸到故障預測與剩餘壽命管理的完整解決方案。

- 而在相關整體化學品自動供應系統之運轉服務，如前述的 TCM、TGM 等，其技術進入門檻較低，對於原有工程、設備等廠務工程承銷商而言，較有技術能力進入，且因需求人數眾多，人員的選訓及職涯規劃及相關組織設計較為複雜，因此，妥善的人力資源管理能力是廠商在經營此產品服務上能否持續的重要關鍵。

(3) 高科技產業化學廢液的處理及再利用

IC 製造時，由於產品種類繁雜，因此製程組合多不相同，排出的廢水中所含化學物質種類變化也相當複雜，一般可略分為酸鹼廢水及含氟廢水，若未妥善管理，對環境的污染相當大。鑑於此，目前國內半導體製造工廠大部分都已設置廢水處理設施，廢水經廠內初步處理後排至工業區污水處理場再進行處理

而在政府的持續要求及基於企業環保責任及綠色經營，許多領導地位的廠商已並協同整體供應鏈的力量，從源頭減量及廠內廢棄物回收再利用，以達達到資源永續利用及確保廢棄物妥善處理。

然由於半導體過程中廢水種類眾多，複雜的廢液分離及處理技術相當複雜，且一經使用固定特用化學品牌後，品牌忠誠度及依賴性高，新品牌或廠商不易打入市場。此外，半導體廠多將其使用或銷售的化學品成分視為商業機密，這樣的特性也使得要處理先進製程化學廢液的困難，因此，除了深厚的成分分析技術與經驗，必須具備良好的客戶信賴關係，才有機會踏入此領域。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研發費用	4,527
營業收入淨額	1,888,961
研發費用占營收淨額之比例(%)	0.24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產品研究開發進度
108	1.CDS管路靜電去除功能研發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計畫

本公司之前已有銷售良好的設備與舊客戶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目前已研發且經客戶是用認可的設備加強推廣，並做到穩定售價與成本，做到不受外來競爭者影響營業毛利，另外研發成功產品待收成，業務端持續推廣成熟產品。

- (1)積極參與國內高科技產業發展，提供高科技製程設備。
- (2)積極參與國內高科技產業發展，提供高科技廢液回收再生設備。
- (3)配合中國大陸國家政策，持續擴大高科技製程設備於中國大陸地區之市場佔有率。
- (4)配合中國大陸國家政策，持續擴大高科技廢液回收再生設備於中國大陸地區之市場佔有率。
- (5)積極參與國內大型工程，擴展業務範疇。
- (6)持續參與國內外學術交流，提升技術層級。
- (7)持續培育優秀人才，建立優秀團隊已配合公司發展目標。

2.長期業務計畫

- (1)持續開發新技術、新產品、新工法。
- (2)持續關注環境/環保系統市場需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服務高科技產業化學品製程供應系統，包括廠房規劃，系統設計，供應設備製作與銷售，廠房設備及管路施工安裝與測試，系統保養維護。綜觀整個高科技產業半導體廠主要集中在南韓、中國大陸及台灣三大區域。本公司目前銷售或服務區域以台灣為主，為擴大營運績效，加強對客戶之服務並爭取時效性，最近已於中國大陸設有銷售及服務據點，並於 107 年度下半年起成立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便就近提供該等區域高科技廠商在設備、廠務工程等相關產品及服務之需求。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臺幣仟元；%

銷售地區	106 年度		107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 銷	1,274,271	90.52	1,302,995	68.98
外 銷	133,446	9.48	585,966	31.02
合 計	1,407,717	100.00	1,888,961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全世界半導體設備業及晶圓廠主要以亞洲為基地，以韓國、台灣及大陸等地區為主，本公司之市場範圍亦以此地區為主，發展空間開闊。本公司主要提供半導體等高科技產業製程供應系統之系統設計、設備製造及管路施工安裝與測試等服務，目前並無產業研究機構提供所屬產業統計資訊，故無明確統計數字做為市場占有率之計算基礎。另依據 SEMI 統計 2017 年度全球半導體設備銷售金額約為 566 億美元，若以本公司設備營業額估算，本公司於半導體產業相較於主要生產設備類資本支出所占比重甚低，其主係因製程供應系統僅為半導體產業資本支出項目其中一小部分項目所致。

以客戶群來說，我們的客戶都是市場上一線大廠。因高科技產業對於化學品製程供應系統之穩定性、精確及潔淨度要求標準高，本公司領導團隊專注廠務系統長達 20 年，多年來對於高科技產業，提供客戶具有競爭力的客製化設備與服務，不論是半導體、晶圓代工、液晶平板顯示器、太陽能電池等電子工業領域的領先廠商均已有良好實績及口碑，奠定與客戶深厚的合作基礎，故本公司能打進一線大廠，在市場上應佔有一定的地位。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在供給面部分，高科技產業對於化學品製程供應系統之穩定性、精確及潔淨度要求標準高，半導體廠商多會選擇商譽良好、經驗豐富之廠商承作相關工程，新廠商進入不易，故供給量不易大幅成長。

就需求面而言，台灣及中國大陸半導體廠商近幾年將持續增加資本支出，展望 2019 年，SEMI 預測中國半導體設備銷售金額將成長 46.6%，而台灣地區半導體設備銷售金額也預計會有 15.38%之成長。另依據 SEMI 預測，今年全球晶圓廠設備投資將增加 14%，為 628 億美元，2019 年可望上揚 7.5%，達 675 億美元。新晶圓廠建設投資正邁向新高，預估將維持連續四年成長，明年建廠相關投資將逼近 170 億美元大關。

綜上，半導體產業資本支出持續增加，將帶動相關化學品供應品系統設備及施工的需求，而本公司多年來憑藉良好實績及口碑，在整體需求拉升下，應可帶動本公司業績之成長。

4.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領先同業的工程經驗及研發技術，深耕系統整合能力

本公司為日本關東化學集團及台灣宏晟科技所合資創立，日本關東化學集團在 40 年前即在台灣經營，並約在 20 年前於台灣設立子公司，將技術移轉至台灣團隊，適逢台灣半導體發展的蓬勃成長期，本公司現屬的工作及設計團隊，在製程設備及週邊的管路工程設計及整體系統不斷進行深化，能力更勝一籌，是亞洲區唯一可提供 5 奈米級及 4K2K 實績的電子級化學品供應系統設備公司。

而宏晟科技則是本公司董事長所創立的公司，主要從事系統整合相關業，系統規劃、設計、製作、安裝及系統運轉測試及訓練等工程，其下所屬軟體開發、儀電工程人員多有十年以上豐富經驗與實績，相關人員也整合至本公司，因此，本公司承繼著日本技術基礎、相關經驗，在先進製程上，技術實力已非其他業者可輕易追趕而上。

●關鍵領先客戶的實績及深厚客戶基礎

主要領導團隊專注廠務系統長達 20 年，多年來對於高科技產業，提供客戶具有競爭力的客製化設備與服務，不論是半導體、晶圓代工、液晶平板顯示器、太陽能電池等電子工業領域的領先廠商均已有良好實績及口碑，奠定與客戶深厚的合作基礎。而隨著半導體產業客戶端所面臨的競爭壓力，對於潔淨度、安全、穩定的要求日趨嚴格，其生產效率不可能接受中斷下，想進入此產業或是客戶的潛在廠商困難度相當高。

●產業持續發展，可持續挹注的穩定成長動能

台灣半導體產業 2017 年的產值約 2.45 兆台幣，佔 GDP 15% 強，在政策的積極引導及相關廠商的努力發展下，一直是台灣最引以為傲的也是最重視、最領先的產業。本公司立足台灣市場，深耕發展，已奠下豐實的基礎與堅實實力。

依 SEMI 先前發展資料，預估 2017 至 2020 年全球將有 62 座新晶圓廠持續投產，光是中國大陸地區就會有高達 27 座新晶圓廠興建並陸續進入量產，對半導體設備產業帶來強勁支撐，加上中國產業發展策略特別指出高科技產業為其重點發展之產業。大陸中央並發布「國家集成電路產業發展推進綱要」，推出 1200 億人民幣的投資大基金來扶植半導體業的生產和技術、強化自主研發晶片政策，大幅降低晶片廠商的稅率。本公

司過去在半導體產業領先廠商的成功經驗，再加上多年深耕中國大陸市場並有良好口碑與實績，可以立足台灣，逐鹿中原。

此外，在中國大陸高科技產業製程設備市場持續發展、全球重視環保工程，有利推動環保綠能業務。

(2)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中國大陸對半導體產業的大力支持，加深競爭

因應對策：

-強化智權專利申請。

-部份設備發展在地化，整合在地資源以控制成本，並強化在大陸當地的服務。

- 市場對先進封裝製程的需求積極投入，但製程並不統一，技術上又有門檻，不易以單一機型對應不同客戶的需求。

因應對策：

-發展共用的核心模組，配合模組化設計，發展不同製程所需功能，以不同的選項搭配因應不同客戶的需求。

-增補合適技術人才，並整合外部資源，快速發展模組技術，以快速配合客戶的需求。

- 對應於半導體大廠資本投入規模日益增大，資金、人才規模可能會使成長受限

因應對策：

人才方面

-既有人才的留育及訓練：本公司對員工提供完善的薪資福利並搭配分紅獎酬制度，讓公司與員工達到雙贏，關鍵核心人才穩定，此外，本公司關注工程人員後續發展，對於其技術養成可往技術、產品、營業或管理職發展。

-另，透過公司公開發行及上市櫃，強化公司內部治理並提高企業知名度，並發展員工激勵措施，進一步吸收優秀人才的加入。

資金方面

-本公司採取積極穩健的經營模式，已與固定的 3-5 家銀行有穩定的合作，主要採取訂單融資方式進行短期借款。由於公司持續穩健成長，除既有銀行願意提供更優惠條件外，也有多家新接觸的銀行洽談中。

-除了在貨幣市場籌措資金，本公司也以同業發展為模範，預計在公司經營制度持續優化的同時，也申請公開發行及上市櫃準備，以引入更多元的資金。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本公司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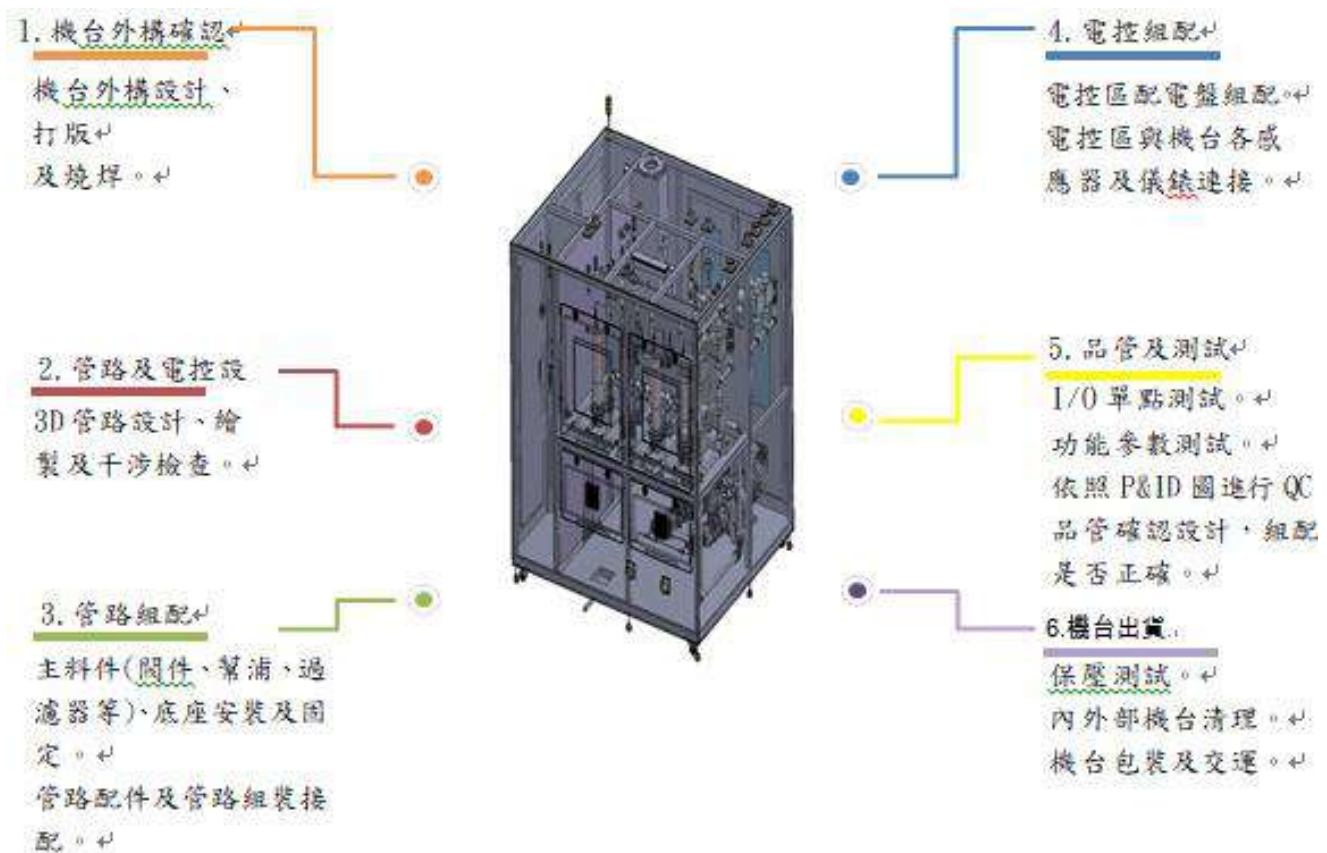
本公司發展及銷售特殊化學品及成套供應系統的製造廠商，其主要功能在於提供產業製程中高穩定性、高安全性，高可靠性之製造供應設備，使其產品在高端製程過程中保有高穩定性並提高其生產良率與穩定之產品品質。

產品使用過程中後產生之廢化學品本公司提供相關之設備可以協助回收/再生後重複應用，減少客戶生產成本並對環境/環保提供貢獻。

主要之產品	範圍用途
廠務系統整合工程	高科技產業廠務系統中的儀電、現場管路進行整體規劃、設計、施工。
供應系統設備及相關系統	高科技產業供應系統設備，包括供應單元的桶槽、輸送的過程的篩檢程式(Pre-filter)及製程設備系統
高科技產業製程維護及保養	高科技產業廠務系統維護，包括廠務系統工程案與廠務系統日常運轉服務等業務以及預防性的維護保養解決方案，例如定期設備檢測，以掌握機台使用壽命。

(2)產製過程：

A. 機台生產流程



(三)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本公司為依承攬案件合約，對於主要原物料供應商採取的作業模式有所不同，主要包括

1.連工帶料方式委外發包予供廠商

機台組裝方面：由本公司完成相關設計後委由協力廠商進行組裝作業。本公司供應商以國內外信譽良好廠商為主，多年合作下已建立高度信任之良好合作關係，本公司自身亦籌建產能，以彈性調度。

廠務工程：本公司可視案子複雜度及案件成本結構採取提供 Turkey Solution，或是以拆單分包的方式，進行廠務工程外包。

2.本公司自行採購

本公司採購主要之工程材料設備有各式泵浦、管材類、閥類、配電盤、電線電纜、監控設備、控制器具、內裝材料等；部份關鍵零件為戰略管制品，除了過去累積的經驗外，本公司日本合作伙伴更有助於推動與相關日系廠商及政府間的往來溝通與配合，以確保材料供貨交期穩定且品質無虞。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名稱(註)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註)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廠商 2	168,943	13.13	無	廠商 1	106,930	6.66	關係人
2	廠商 1	168,841	13.12	關係人	廠商 2	64,467	4.02	無
	其他	949,000	73.75		其他	1,433,840	89.32	
	進貨淨額	1,286,784	100.00		進貨淨額	1,605,237	100.00	

註：依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是以代號為之。

本公司產品係屬客製化工程暨設備製造，成本中除原料採購外，尚有將單項工程分包或部分設備委外組裝予協力廠商之情形，供應商之選擇須視個案性質、業主需求、施工地點、廠商施工品質及配合度而有所變化，近兩年度單一供應商佔年度總進貨大於10%者，主要有2家，包括關係人及主要合作機台組裝及零件供應廠。

本公司於107年度籌建自行組裝，以及採取更多元的採購發包策略，預料下一年度起將有效分散供貨風險。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名稱(註)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註)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1,075,576	76.41	無	甲公司	1,121,924	59.39	無
2	丙公司	119,057	8.46	關係人	丙公司	313,630	16.60	關係人
	其他	213,084	15.13	-	其他	453,407	24.01	-
	銷貨淨額	1,407,717	100.00		銷貨淨額	1,888,961	100.00	

註：依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是以代號為之。

變動分析：本公司主要依照客戶需求提供高科技產學製程之系統整合工程，各年度銷貨金額隨專案金額大小及完工程度而有所變動，未有重大性質特殊之變動。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不適用。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主要商品	106 年度				107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註)	值	量(註)	值	量(註)	值	量(註)	值
高科技產業製程廠務系統整合工程	-	901,845	-	33,025	-	420,178	-	106,610
高科技產業製程供應系統設備及相關系統	-	341,885	-	100,374	-	829,205	-	403,823
高科技產業製程維護及保養	-	30,541	-	47	-	53,612	-	75,533
合計	-	1,274,271	-	133,446	-	1,302,995	-	585,966

註：本公司係採客製化接單生產，各機台設備隨產品或工程複雜度需耗費生產時間亦不相同，無法估計其數量。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單位：人/年/%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 5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直接人員	44	61	92
	間接人員	25	124	143
	合計	69	185	235
平均年歲		35	35	34
平均服務年資(年)		2.6	1.9	1.3
學歷分佈比率(%)	博士	-	-	-
	碩士	-	2%	2%
	大專	100%	97%	95%
	高中	-	1%	3%
	高中以下	-	-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五、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依法令享有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勞工新制退休金及員工團體保險，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且依規定提撥福利金，舉辦員工年度旅遊及尾牙聚餐，其他福利項目有生育補助、結婚禮金、喪葬津貼、生日及年節禮金等。

2.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1) 新進人員職前訓練：包含瞭解公司概況、發展歷程、管理規章、工業安全衛生、作業系統等。

(2) 本公司訂定「教育訓練管理程序」，以資供同仁遵循，公司每年提供教育訓練補助經費，灌輸從業人員品質觀念，教導工作技能，培育公司各類人力資源，以提升從業人員之技能教育與素養，從而達成品質目標與成效之要求，內容概述如下：

A.內訓部份：由公司或分區進行訓練。

B.外訓部份：各部門依工作內容需求提出申請、派送國內外專業訓練機構受訓，依受訓內容簽訂受訓切結書。

C.本公司 107 年有關員工之進修及教育訓練統計及支出如下：

單位：新臺幣元

教育訓練	內部訓練	外部訓練
受訓人次	131	193
經費支出	150,000	346,970
課程名稱	1.專案管理執行力實務課程 2.Entegris Primelock 工法教學 3.焊接機相關使用 4.新進人員教育訓練 5.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6.費用申請說明	1.「新財務報表查核報告」對內部稽核實務之影響與因應之道 2.【一例一休】勞動檢查及勞國保年金、勞健保逕調 實務課程 3.2018 年職業安全衛生研討會:3M 職安相關產品-部門聯合系列講座 4.Dell EMC 資料保護用戶大會 5.EIP 文件管理暨系統後台設定 6.IFRS9 股權評價、IAS19 員工福利 7.NETASK 電子簽核表單製作 8.六小時-營造業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9.中國經濟與企業發展 10.內稽人員如何從 IFRS 財務報表解讀經營績效及風險 11.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班-機電假日班 12..企業初任內部稽核人員職前訓練研習班 13.年度預算檢討、編製與管理實務 14.有機溶劑作業主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5.急救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6.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 17.財務會計職場實務運用班 18.專業簡報企劃與表達技巧 19.從 KPI 角度出發績效管理如何與薪酬、訓練產生連動 20.最新公司法修正重要議題探討 21.募發準則審查重點及法令修正 22.新 IFRS16 租賃會計下內稽內控之實務 23.課程-新 IFRS15 收入會計處理下肢內稽內控實務 24.營利事業所得稅重要法令解析 25.營造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26.營造業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27.總務採購策略與降低成本實務 28.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在職教育訓練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勞退新制，本公司員工每月按薪資總額提撥 6% 退休金並存入勞工局所設立之員工退休金專戶內。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提供員工訴願管道，以維持勞資溝通管道之暢通，使員工之各項困難、需求及問題皆能獲得各級主管之重視及妥善處理。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列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重大損失之情事，預計未來年度亦不會有因勞資糾紛而產生之重大損失。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委託合約	智聯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8/15~107/9/30	網站建置委託設計合約書	—
代理合約	A 客戶	107/6/1~112/5/31	代理銷售設備	—
銷售合約	B 客戶	107/6/13~設備驗收	化學品供應系統購裝合約	—
銷售合約	C 客戶	107/9/3~設備驗收	設備採購合約書	—
銷售合約	D 客戶	107/7/30~設備驗收	12"化學系統包合同	—
銷售合約	E 客戶	107/4/23~設備驗收	化學品供應系統購裝合約	—
銷售合約	E 客戶	108/4/12~設備驗收	工程擴充合約	—
銷售合約	F 客戶	106/11/13~設備驗收	化學品供應系統擴充設備合約	—
銷售合約	F 客戶	106/11/13~設備驗收	化學品供應系統擴充工程合約	—
借款合同	華南銀行	107/8/1~108/8/1	短期放款	—
借款合同	華南銀行	107/9/28~108/9/28	短期放款	—
借款合同	國泰世華	107/8/29~109/8/29	保證	—
借款合同	國泰世華	107/9/20~109/9/20	保證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合同	國泰世華	107/5/16~109/5/16	保證	—
借款合同	國泰世華	107/3/29~109/3/29	保證	—
借款合同	國泰世華	107/6/15~108/6/15	金融交易	—
借款合同	國泰世華	107/3/23~108/3/23	短期放款	—
借款合同	國泰世華	107/6/15~108/6/15	短期放款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897,845	1,527,798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				2,437	8,935
其他資產				10,367	82,239
資產總額				910,649	1,618,97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80,203	1,297,119
	分配後			672,703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3	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680,206
	分配後				672,706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230,443	321,850
股本				150,000	200,000
資本公積				-	6,28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0,443	115,563
	分配後			32,943	尚未分配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230,443	321,850
	分配後			222,943	尚未分配

註1：本公司為業務拓展之需要，於107年1月設立KIM MAN CORP.，並於107年7月始投入資本500仟美元至上述子公司，因是107年12月31日之財務資料係以合併財務報告進行編製，並附列106年度比較數字，且上述財務資訊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項 目						
流動資產			258,548	807,941	897,845	1,479,6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2	3,148	2,437	8,880
其他資產			4,580	6,609	10,367	111,300
資產總額			263,260	817,698	910,649	1,599,80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6,991	668,054	680,203	1,277,953
	分配後		137,391	668,054	672,703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407	370	3	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不適用	147,398	668,424	680,206	1,277,956
	分配後		137,798	668,424	672,706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15,862	149,274	230,443	321,850
股本			60,000	100,000	150,000	200,00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5,862	49,274	80,443	115,563
	分配後		6,262	49,274	32,943	尚未分配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15,862	149,274	230,443	321,850
	分配後		106,262	149,274	222,943	尚未分配

註1：本公司係於103年4月成立，並自105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104年度比較數字，上述財務資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及2)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165,47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資產		2,539				
資產總額		168,01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9,776				
	分配後	99,77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9,776				
	分配後	99,776				
股本		60,00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242				
	分配後	8,242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68,242				
	分配後	68,242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2：本公司係於103年4月成立，並自105年起首次採用國際會計財務報導準則，103年度財務報告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三)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1,407,717	1,888,961
營業毛利				85,181	176,098
營業損益				44,532	95,57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823)	8,131
稅前淨利				40,709	103,71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1,169	82,620
本期淨利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1,169	82,62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1,169	82,62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1,169	82,62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31,169	82,627
每股盈餘				1.70	4.26

註1：本公司為業務拓展之需要，於107年1月設立KIM MAN CORP.，並於107年7月始投入資本500仟美元至上述子公司，因是107年12月31日之財務資料係以合併財務報告進行編製，並附列106年度比較數字，且上述財務資訊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307,891	2,134,696	1,407,717	1,875,599
營業毛利		81,499	86,390	85,181	174,397
營業損益		55,552	56,682	44,532	96,68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720	(4,860)	(3,823)	6,788
稅前淨利		58,272	51,822	40,709	103,47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不適用	47,620	43,012	31,169	82,620
本期淨利		47,620	43,012	31,169	82,62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	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7,620	43,012	31,169	82,62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7,620	43,012	31,169	82,62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47,620	43,012	31,169	82,627
每股盈餘(註3)		3.76	3.40	1.70	4.26

註1：本公司係於103年4月成立，並自105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104年度比較數字，上述財務資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為業務拓展之需要，於107年1月設立KIM MAN CORP.，並於107年7月方投入資本500仟美元至上述子公司，因是107年6月30日之財務資料係以合併財務報告進行編製，且上述財務資訊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3：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追溯歷年因無償配股之影響作為計算基礎。

(四)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及2)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80,08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毛利	20,186				
營業淨利	7,25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675				
繼續營業單位 稅前淨利	9,930				
繼續營業部門 淨利	8,242				
本期淨利	8,242				
每股盈餘	1.37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2：本公司係於103年4月成立，並自105年起首次採用國際會計財務報導準則，103年度財務報告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五)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雅玲	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雅玲	無保留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雅玲、邵志明	無保留意見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雅玲、邵志明	無保留意見
10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雅玲、邵志明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合併財務比率分析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 1)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分析項目 (註 2)	財務結構 (%)				74.69	80.12
	負債占資產比率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9,456.13	3,602.1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32.00	117.78
	速動比率				129.30	107.38
	利息保障倍數				18.12	52.5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54	6.88
	平均收現日數				66	53
	存貨週轉率 (次)				77.00	71.87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3.26	2.81
	平均銷貨日數				5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04.11	332.21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63	1.49
	資產報酬率 (%)				3.84	6.66
獲利能力	權益報酬率 (%)				16.42	29.9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註 6)				27.14	51.86
	純益率 (%)				2.21	4.37
	每股盈餘 (元)				1.70	4.2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33.74	6.4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913.04	564.59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03.25	31.2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4	1.03
	財務槓桿度				1.06	1.0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減少：主要係本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幅度大於長期資金增加之幅度所致。
- 2.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本期獲利增加、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 3.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及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要係 107 年度有大型建廠工程案，營業收入較高所致。
-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減少：主要係 107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所致。
- 5.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 107 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 6.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因 107 年度承接大型建廠案，應付帳款大幅增加所致。
- 7.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要係因 107 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 8.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因 107 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註 1：本公司為業務拓展之需要，於 107 年 1 月設立 KIM MAN CORP.，並於 107 年 7 月方投入資本美金 500 仟元至上述子公司，因是 107 年 12 月 31 日始有合併財務報表，附列 106 年度比較數字，且上述財務資訊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 1)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分析項目 (註 2)	財務結構 (%)		55.99	81.74	74.69	79.88
	負債占資產比率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8,082.58	4,753.62	9,456.13	3,624.4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75.89	120.94	132.00	115.78
	速動比率		171.38	115.08	129.30	106.35
	利息保障倍數		14,569	115.90	18.12	52.4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99	14.95	5.54	6.84
	平均收現日數		91	25	66	53
	存貨週轉率 (次)		4,042.71	193.05	77.00	71.38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05	7.92	3.26	2.81
	平均銷貨日數		1	2	5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不適用	4,665.02	1,301.64	504.11	331.47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43	3.95	1.63	1.4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22.07	8.03	3.84	6.71
	權益報酬率 (%)		51.73	32.45	16.42	29.9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註 6)		97.12	51.82	27.14	51.74
	純益率 (%)		15.47	2.01	2.21	4.40
	每股盈餘 (元)		3.76	3.40	1.70	4.2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60.50	-	33.74	7.4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33,812.55	259.20	913.04	580.39
	現金再投資比率 (%)		79.55	-	103.25	35.6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0	0.99	1.04	1.03
	財務槓桿度		1.00	1.01	1.06	1.0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減少：主要係本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幅度大於長期資金增加之幅度所致。
- 2.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本期獲利增加、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 3.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及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要係 107 年度有大型建廠工程案，營業收入較高所致。
-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減少：主要係 107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所致。
- 5.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 107 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 6.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因 107 年度承接大型建廠案，應付帳款大幅增加所致。
- 7.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要係因 107 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 8.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因 107 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註 1：本公司係於 103 年 4 月成立，並自 105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並附列 104 年度比較數字，上述財務資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財務分析資料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二) 財務分析-我國會計準則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分析項目 (註 2)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9.3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65.85					
	速動比率	164.66					
	利息保障倍數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1.77					
	平均收現日數	206					
	存貨週轉率 (次)	-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2.27					
	平均銷貨日數	-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9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9.81					
	股東權益報酬率 (%)	24.16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12.09
		稅前純益					16.55
	純益率 (%)	10.29					
	每股盈餘 (元)	1.3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0					
	財務槓桿度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不適用。

註 1：本公司係於 103 年 4 月成立，並自 105 年起首次採用國際會計財務報導準則，103 年度財務報告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註 2：財務分析資料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年報第 88~89 頁。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參閱年報第 90 頁～第 144 頁。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請參閱年報第 145 頁～第 198 頁。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底	106 年底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527,798	897,845	629,953	70.16
非流動資產	91,174	12,804	78,370	612.07
資產總額	1,618,972	910,649	708,323	77.78
流動負債	1,297,119	680,203	616,916	90.70
非流動負債	3	3	-	-
負債總額	1,297,122	680,206	616,916	90.70
股本	200,000	150,000	50,000	33.33
資本公積	6,280	-	6,280	100.00
保留盈餘	115,563	80,443	35,120	43.66
權益總額	321,850	230,443	91,407	39.67
重要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壹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1.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因 107 年度承接大型建廠案致合約資產大幅增加所致。				
2. 非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受限制存款增加所致。				
3.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因 107 年度承接大型建廠案致應付帳款大幅增加所致。				
4. 股本增加：主要係 107 年度盈餘轉增資及發行員工認股權所致。				
5. 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 107 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6. 權益總額增加：主要係因 107 年度股本增加及獲利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888,961	1,407,717	481,244	34.19
營業成本	1,712,863	1,322,536	390,327	29.51
營業毛利	176,098	85,181	90,917	106.73
營業費用	80,519	40,649	39,870	98.08
營業利益	95,579	44,532	51,047	114.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131	(3,823)	11,954	(312.69)
稅前淨利	103,710	40,709	63,001	154.76
所得稅費用	21,090	9,540	11,550	121.07
本年度淨利	82,620	31,169	51,451	165.07
重要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壹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1.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主要係 107 年度有承接大型建廠工程案所致。				
2.營業費用：主要係 107 年度為拓展業務及營運發展，相關用人費用增加所致。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因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3.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及本年度淨利：主要係 107 年度拓展業務有成，相關獲利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參酌總體經濟環境變化、產業景氣循環，以及本公司經營策略，隨時掌握市場脈絡動向，預計本公司未來年度營業額應可穩定成長。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變動金額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	84,043	229,485	(145,442)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308,836)	48,033	(356,869)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	42,259	4,087	38,172
增減變動主要原因如下：			
1.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主要係因 107 年底合約資產隨工程進度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現金流入減少：主要係 107 年度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3.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 107 年度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3)	預計全年來自融資活動淨現金流量(4)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2)+(3)+(4)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15,525	5,871	(59,533)	103,918	165,781	-	-

1.108 年度現金流量分析：

(1)預計全年現金流量主要係預計營業相關之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及現金增資。

(2)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主要係工程成本、費用、資本支出及發放現金股利。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求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項目	107 年度認列(損)益金額(註 1)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KIM MAN CORP.(錦勉股份有限公司)	(\$1,572)	間接投資海外公司之控股公司	因認列權益法投資事業 KIM WISDOM CORP. 之投資損失所致。	KIM WISDOM CORP. 係投資持股公司，其主要損益係來自投資其子公司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目前大陸子公司營運已漸上軌道，對台灣矽科宏晟財務業務將有所助益。	無

註 1：係 107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列示金額。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本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借款，106 年度及 107 年度之利息支出分別為 2,444 仟元及 1,996 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比例分別為 0.17%及 0.11%。整體而言，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無重大影響。惟本公司仍積極與銀行建立及維持良好關係，以爭取優惠利率條件，且隨時注意經濟環境變動情形，密切注意利率走勢，藉由適當財務規劃，以降低利率變動風險。

2.匯率變動

本公司主要營運據點分別為台灣與中國大陸，本公司外銷之應收款項以美金為主，而應付款項方面則因為透過台灣代理商，以台幣、日幣、美金為主，致使美金及日幣有曝險部位產生。本公司 106 年度及 107 年度淨兌換利益(損失)分別為 (1,970)仟元及 9,944 仟元，占稅後淨利 6.32%及 12.04%，故整體而言，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無重大影響。

惟為強化對匯率變動掌握，本公司將採取作法如下：

- (1) 細緻化收付款行程預估：本公司採取分幣別資金預推，目前已具一定參考程度。本集團財務部門積極蒐集匯率相關資訊與各往來銀行諮商匯率走勢，密切注意匯率變動，依實際資金需求與匯率水準，決定外幣部位持有，朝向以自然避險，降低主要外幣曝險部位。
- (2) 本集團亦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其中包括規範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加強公司未來若有因規避匯率風險而從事遠期外匯等衍生性金融商品契約時之風險控制管理制度。

3.通貨膨脹

全球原物料價格持續上漲，全球總體經濟環境，亦呈現微幅通貨膨脹之趨勢，然本公司對客戶之報價，係參考市場原物料價格之波動機動調整，不致產生重大影響，故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損益不致有明顯之影響。本公司仍將持續密切注意全球市場原物料價格之波動狀況，必要時，適度調整產品的價格，降低通貨膨脹情形影響本公司損益。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專注本業經營，財務操作保守，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衍生性商品交易，針對背書保證交易，已制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以資遵循，並經審慎評估及依照內控程序及依據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
- 2.本公司未來若有因業務發展或避險需求而有資金貸予他人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需求時，將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公告各項交易資訊。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對於系統設計、設備安全、化學品特性、材料選用、自動化控制、監控系統等，累積相關經驗與技術，近期主要的研發計畫包括：

- (1) 研究化學品管線輸送流場變化，改良先進製程化學供應系統
- (2) 優化管路流道設計，減低輸送液體在管路中的產生 Particle
- (3) 與相關材料商供同開發,改良相關材料與輸送元件,以提高先進製程化學品的穩定度
- (4) 流體靜電 ESD 影響研究
- (5) 連續式混酸專利申請
- (6) 連續式混酸系統改良
- (7) 攪拌系統流場研究
- (8) 比例控制系統與濃度控制之研究
- (9) 比例控制系統與溫度控制之研究
- (10) 自動化輸送設備開發(DHL)

2.本公司過去投入專案的研發成本主要歸類於工程成本下，因應發展公司策略調整，本公司開始規劃設立工廠，更進一步強化對於機台架構、組裝及設計技術，並厚植自身研發能量，自 107 下半年起，本公司進行研發部人員籌建及部門功能強化，並於營業費用項下，單獨揭示研發費用，以更強化公司的發展決心。隨著公司深入相關半導體製程及新產品開發，預估研發經費將呈現上升之趨勢。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皆遵循國內外之法令，提升公司治理內部管理機制，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且營運地及銷售區域以亞洲區為主，最近年度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公司財務及業務有影響之情況，本公司亦隨時收集相關政策及法律之變動資訊，並與相關同業伙伴交流及諮詢相關專業人士，提供管理階層參考，以隨時因應調整營運策略。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投入資源於研發新技術、新產品，以配合業務單位之市場開發，除了業務單位隨時自市場上收集新資訊，與研發人員配合開發符合客戶需求之設備，並設有專職人員隨時注意相關產業之科技改變情形及產業之變化趨勢，以評估對公司未來發展及對財務業務之影響，作好相關之規劃及採取必要因應措施，最近年度科技變更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 103 年度成立，成立時間雖不長，但主要創始經營團隊均於相關產業中經營 20 年以上，且專注於本業經營，秉持著「誠信、倫理、責任」的經營理念，追求精益求精、品質第一、服務第一，踏實穩健的經營，善盡企業之社會義務，建立並始終維持良好的企業形象，也獲得客戶的長期信賴與認同。本公司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升管理品質及績效，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增加客戶對公司之信任，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公司營運危機之情事。惟企業危機之發生可能對企業產生相當大之損害，故本公司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以降低產生企業風險並影響公司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本公司取得資產評估辦法及程序，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承租新竹縣竹北市廠房，其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分析如下：

1.預期效益

(1) 將有助於本公司形象提升，新竹廠區的穩定擴大發展，並吸納優秀人才，並提供客戶快速及更完善的服務。

(2) 建立高規格的新產品驗證實驗室與新產品展示區，有利強化核心技術與競爭力。

2.可能風險：承租竹北廠房，相關租金支出對公司營運及財務將影響不大，且因場地面積與目前使用需求相近，發生閒置廠房及產能的機會並不高，但未來若營運擴大幅度增強，營運發展可能受限。

3.因應措施：儘量縮短遷移準備期，未來若營運擴展，將先行租用附近建地，若仍不足，必要時再視情況另外購地自建。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及外包廠商以國內企業為主，個別廠商並無不可取代性，供貨來源眾多，此外，第一大的關係人供應商，106 年佔比仍高，主要在於先前承接主案的後續尾款，惟後續佔比已逐漸下滑。

本公司採分散採購原則，並與供應廠商皆維持長久穩定之合作關係，以避免因不可抗力之因素，而造成貨源不足之風險。因此，本公司進貨集中之風險不高。

2.銷貨集中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高科技產業製程廠務系統整合工程及供應系統設備與相關系統，在過去資源、產能相關有限下，每年可以服務建廠案約 1-2 個，且客戶發展趨勢上，也隨著整併及技術要求，有大者恆大的趨勢，公司成立的短期內，客戶相對集中為發展過程必然狀況，在此情況下，本公司標榜技術領先，所服務的客戶亦是產業界的龍頭廠商，故單一客戶營收佔比在 60-80%。

本公司除繼續深化與現有客戶的合作，也從二個維度上進行努力，預期可有效分散客群及訂單，避免銷貨集中之情事。

(1) 新區域：本公司近年來積極開拓海外市場及客戶，106 年已陸續承接規模較大的建廠及擴展案，相關營收 107 年已開始體現。

(2) 新事業：基於整合設備維修與人員操作，打造從銷售、操作與售後維修保養一條龍的完整服務，本公司今年已開始發展此項業務。此外，尤其近年環保意識抬頭，本公司亦投入相關資源研究並有研發團隊，近期亦與日本廢液回收處理領導廠商合作中，預期在 108 年起，將為公司注入更多的營收及帶來更多元的客戶。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1.本公司為符合申請公開發行法令規定所需，業已於 107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增補選二席監察人。監察人增補選後公司董事長及本公司之經營團隊均維持不變，故監察人發生變動對本公司經營權並無影響之情事。

2.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基於人才激勵措施，經董事會決議及主管機關核准，於 107 年 8 月對本公司員工增發 1,000,000 股認股權。

除股東為分散股權而有股權移轉外，尚未有重大股權移轉而對公司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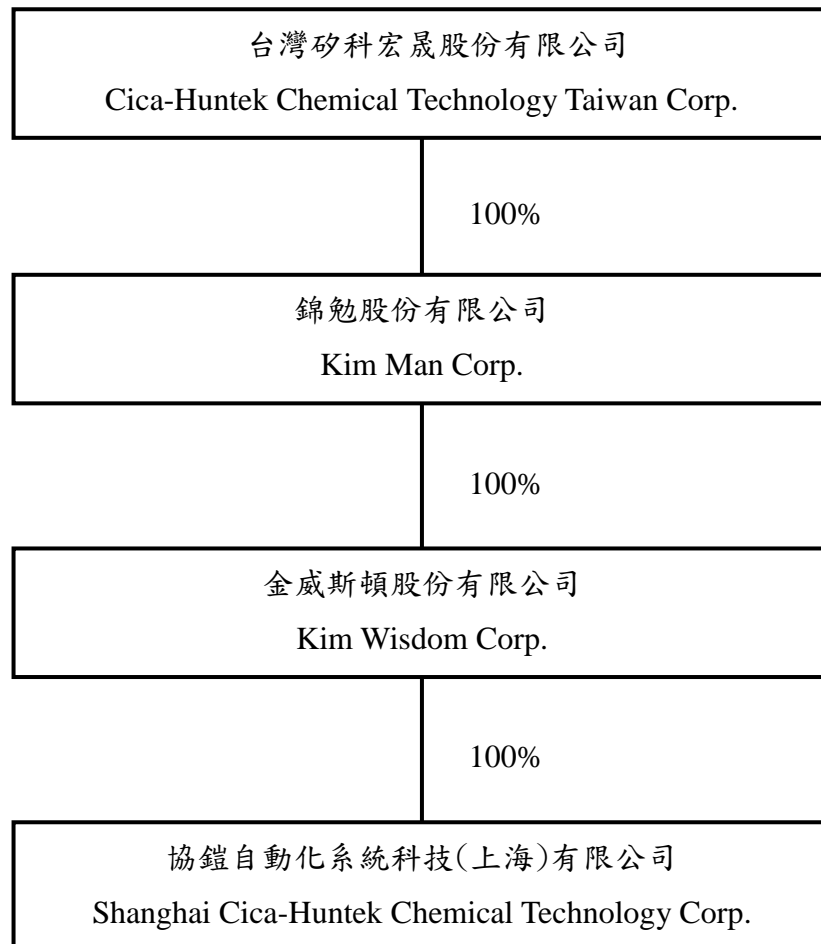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107年12月31日)



2.各關係企業之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及主要營業項目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KIM MAN CORP.	2018.1.12	Portcullis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30,660	一般投資業
KIM WISDOM CORP.	2018.1.15	Portcullis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996 仟美元	一般投資業
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18.7.6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 盛榮路 188 弄 5 號 403 室	\$988 仟美元	工業自動化控制系統工程、設備安裝、調試、維修等服務

(1)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 107 年度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2) 關係企業關係報告書：無。

3.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應揭露下列事項：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應說明其往來分工情形：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往來分工情形
KIM MAN CORP.	子公司	本公司持股 100% 境外控股公司
KIM WISDOM CORP.	孫公司	本公司持股 100% 境外控股公司
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孫公司	負責大陸地區業務開拓、後續工程服務之營運據點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關係企業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KIM MAN CORP.	董事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郭錦松	\$30,660	100%(註 1)
KIM WISDOM CORP.	董事	KIM MAN CORP. 代表人：郭錦松	\$996 仟美元	100%(註 1)
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KIM WISDOM CORP. 代表人：郭錦松	\$988 仟美元	100%(註 1)

註 1：被投資公司非股份有限公司，故填列出資額及出資比例。

(二)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7 年 12 月 31 日；單位：除另予註明外，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
KIM MAN CORP.	\$30,660	\$29,095	\$-	\$29,095	\$-	\$-	\$(1,572)	不適用
KIM WISDOM CORP.	\$996 仟美元	\$945 仟美元	\$-	\$945 仟美元	\$-	\$-	\$(49) 仟美元	不適用
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988 仟美元	\$1,720 仟美元	\$777 仟美元	\$943 仟美元	\$434 仟美元	\$(36) 仟美元	\$(43) 仟美元	不適用

註：資產負債表科目採 107 年 12 月 31 日外幣匯率：新台幣兌美金 30.71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辦理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107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翁雅玲會計師及邵志明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連同107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等表冊，案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尚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219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

敬請 鑒察

此致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甘惠純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四 月 二 十 九 日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107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翁雅玲會計師及邵志明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連同107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等表冊，案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尚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219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

敬請 鑒察

此致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葛文瑜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四 月 二 十 九 日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郭 錦 松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4 月 2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

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工程收入依完工比例認列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係採完工百分比法依合約期間按完工程度認列工程收入。完工程度係依累計已發生合約成本佔預估合約總成本之比例計算，而估計合約總成本時係倚賴過去經驗併同考慮原材料價格波動影響，由於相關計算涉及諸多假設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因是完工比例具有估計之不確定性，對工程收入認列有重大影響，因此將工程收入依完工比例計算之正確性考量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有關工程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依關揭露資訊，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及二十。

本會計師針對工程收入依完工比例計算之正確性，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工程收入依完工比例計算相關流程及控制作業之設計暨執行之有效性。
2. 針對本年度新增之重大工程，檢視工程預算成本彙總表，以評估預計合約總成本之合理性。
3. 針對本年度新增之重大工程，取得當年度之成本費用明細表，抽樣驗證其相關憑證，以確認工程損益彙總表之投入成本金額正確，並重新計算完工比例及工程收入認列金額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

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翁 雅 玲

翁雅玲



會計師 邵 志 明

邵志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4 月 26 日

台灣砂科宏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 115,525	7	\$ 298,069	3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七及二九)	239,238	15	-	-
1140	合約資產 (附註四、五、二十及二八)	774,767	48	-	-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五、八及二十)	263,282	16	285,916	31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 (附註四、五及九)	-	-	286,275	31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	34,424	2	13,244	2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十一及二八)	70,795	4	4,893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四、六及二九)	-	-	9,232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四、十二、二二及二八)	29,767	2	21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527,798	94	897,845	99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七及二九)	75,921	5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四及二一)	8,935	1	2,43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二)	3,004	-	903	-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四及二五)	1,568	-	4,764	1
1984	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四、六及二九)	-	-	4,249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及二一)	1,746	-	45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1,174	6	12,804	1
1XXX	資 產 總 計	\$ 1,618,972	100	\$ 910,64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五及二八)	\$ 160,000	10	\$ 119,969	13
2130	合約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十)	188,586	12	-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862,594	53	348,517	3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八)	204	-	5,854	1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 (附註四、五及九)	-	-	161,374	18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六)	61,643	4	29,632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17,522	1	10,077	1
2250	負債準備 (附註四及十七)	5,629	-	4,555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941	-	22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297,119	80	680,203	75
	非流動負債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	-	3	-
2XXX	負債總計	1,297,122	80	680,206	75
	權益 (附註十九及二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200,000	12	150,000	16
3200	資本公積	6,280	1	-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004	1	8,396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02,559	6	72,047	8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115,563	7	80,443	9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	-	-	-
3XXX	權益總計	321,850	20	230,443	2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618,972	100	\$ 910,64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錦松



經理人：柯煥塗



會計主管：陳明賢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五、二十及二八)	\$ 1,888,961	100	\$ 1,407,717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四、十、二一及二八)	<u>1,712,863</u>	<u>91</u>	<u>1,322,536</u>	<u>94</u>
5900	營業毛利	<u>176,098</u>	<u>9</u>	<u>85,181</u>	<u>6</u>
	營業費用 (附註二一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22,116	1	12,359	1
6200	管理費用	53,876	3	28,290	2
6300	研發費用	<u>4,527</u>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80,519</u>	<u>4</u>	<u>40,649</u>	<u>3</u>
6900	營業淨利	<u>95,579</u>	<u>5</u>	<u>44,532</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附註四)	316	-	137	-
7190	其他收入 (附註二八)	109	-	487	-
7510	利息費用	(1,996)	-	(2,444)	-
7590	其他支出	(242)	-	(33)	-
7630	外幣兌換淨益 (損) (附註三十)	<u>9,944</u>	-	<u>(1,970)</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8,131</u>	-	<u>(3,823)</u>	-
79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103,710	5	40,709	3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二)	<u>21,090</u>	<u>1</u>	<u>9,540</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82,620</u>	<u>4</u>	<u>31,169</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7	-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u>7</u>	<u>-</u>	<u>-</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82,627</u>	<u>4</u>	<u>\$ 31,169</u>	<u>2</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82,620	4	\$ 31,169	2
8620	非控制權益	<u>-</u>	<u>-</u>	<u>-</u>	<u>-</u>
8600		<u>\$ 82,620</u>	<u>4</u>	<u>\$ 31,169</u>	<u>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82,627	4	\$ 31,169	2
8720	非控制權益	<u>-</u>	<u>-</u>	<u>-</u>	<u>-</u>
8700		<u>\$ 82,627</u>	<u>4</u>	<u>\$ 31,169</u>	<u>2</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u>\$ 4.26</u>		<u>\$ 1.70</u>	
9810	稀 釋	<u>\$ 4.13</u>		<u>\$ 1.6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錦松



經理人：柯燦塗



會計主管：陳明賢



台灣研科宏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 通 股 數	股 金	股 本	額 買	本 公 積	保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未 分 配 盈 餘	盈 餘 保 留 盈 餘 合 計	外 幣 換 算 差 額	機 構 換 算 差 額	總 計
		\$	\$	\$	\$	\$	\$	\$	\$	\$	\$
A1	10,000	\$ 100,000			\$ 5,586		\$ 43,688	\$ 49,274			\$ 149,274
B1	-	-	-	-	2,810	(2,810)	-	-	-	-	-
E1	5,000	50,000			-	-	-	-	-	-	50,000
D1	-	-	-	-	-	-	31,169	31,169	-	-	31,169
Z1	15,000	150,000			8,396	72,047	80,443	-	-	-	230,443
N1	1,000	10,000		6,280	-	-	-	-	-	-	16,280
B1	-	-	-	-	4,608	(4,608)	-	-	-	-	-
B5	-	-	-	-	-	(7,500)	(7,500)	-	-	-	(7,500)
B9	4,000	40,000		-	-	(40,000)	(40,000)	-	-	-	-
D1	-	-	-	-	-	82,620	82,620	82,620	-	-	82,620
D3	-	-	-	-	-	-	-	-	7	7	7
D5	-	-	-	-	-	82,620	82,620	82,620	7	7	82,627
Z1	20,000	\$ 200,000		\$ 6,280	\$ 13,004	\$ 102,552	\$ 115,563	\$ 115,563	7	7	\$ 321,85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錦松



經理人：柯煥塗



會計主管：陳明賢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03,710	\$ 40,70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200	折舊及攤銷	2,877	1,60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640	-
A20900	利息費用	1,996	2,444
A21200	利息收入	(316)	(137)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4,540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597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	3,094	4,43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491,777)	-
A31150	應收帳款	21,961	(64,66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388
A31170	應收建造合約款	-	182,515
A31200	存 貨	(20,478)	7,864
A31230	預付款項	(65,885)	10,88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4,911)	1,944
A32125	合約負債	27,199	-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510,948	(109,41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650)	1,537
A3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	-	143,35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1,888	14,824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85	-
A32200	負債準備	1,074	(33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16	4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04,408	237,99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0,365)	(8,50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4,043</u>	<u>229,48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1,678)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431)	(56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196	(2,43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2,239)	\$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51,675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776)
B07500	收取之利息	316	13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08,836)	48,03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0,031	(43,53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500)	-
C04600	發行新股	11,740	50,00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2,012)	(2,38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2,259	4,08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	-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82,544)	281,605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298,069	16,464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115,525	\$ 298,06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錦松



經理人：柯燦塗



會計主管：陳明賢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103 年 4 月 15 日經核准設立，主要提供機械設備及化學品供應設備之系統整合工程，系統改造或保養維護工程等產品服務。本公司於 107 年 12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公開發行。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4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98,069	\$ 298,069
應收票據及帳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85,916	285,91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3,481	13,481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764	4,764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保留盈餘 影響數	107年1月1日 其他權益 影響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IAS 39 ）重分類	\$ -	\$ 602,230			\$ -	\$ 602,230	\$ -	\$ -

現金、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 「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 「收入」、IAS 11 「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建造合約之工程進度請款、已認列成本與利潤（損失）之淨結果依 IAS 11 係認列為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若有虧損性客戶合約，合併公司係依規定認列存貨減損或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適用 IFRS 15 前，建造合約之預期損失係依 IAS 11 衡量並調整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合併公司選擇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適用 IFRS15。

106年12月31日以前之所有合約修改，合併公司不予逐次重編該合約之處理，而以能反映所有修改彙總影響之方式辨認履約義務、決定交易價格及分攤交易價格。此能降低追溯適用之複雜度及成本，且不致影響應有之財務資訊。

資產及負債項目之本年度影響

	107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應收建造合約款	\$ 286,275	(\$ 286,275)	\$ -
合約資產—流動	-	288,354	288,354
資產影響	<u>\$ 286,275</u>	<u>\$ 2,079</u>	<u>\$ 288,354</u>
應付建造合約款	\$ 161,374	(\$ 161,374)	\$ -
合約負債—流動	-	161,374	161,374
負債準備—流動	-	2,079	2,079
負債影響	<u>\$ 161,374</u>	<u>\$ 2,079</u>	<u>\$ 163,453</u>

(二)108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將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IFRS 9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註3)
IAS 28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107年1月1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19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及支付利息部分將表達為籌資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按前述利率折現並以如同於租賃開始日已適用 IFRS 16 之方式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14,977	\$ 14,977
租賃負債—流動	\$ -	\$ 6,315	\$ 6,315
租賃負債—非流動	-	8,741	8,741
負債影響	\$ -	\$ 15,056	\$ 15,056
保留盈餘	\$ -	(\$ 79)	(\$ 79)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提供系統整合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該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附表四及五。

(五) 外 幣

各個體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無形資產

1.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衡量種類

107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

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

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1. 虧損性合約

當合併公司預期履行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可獲得之經濟效益時，認列因虧損性合約產生之現時義務為負債準備。

2. 保 固

於工程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並於相關工程收入認列時估列。

(十二)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於商品運抵客戶指定地點並進行安裝測試後，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合約資產並於履行剩餘義務後轉列應收帳款。

2. 工程收入

主要係提供系統整合工程及附屬設備與相關供應系統之建造合約，於建造過程中即受客戶控制，合併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

相關，合併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合併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合併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合併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106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建造合約

106年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能可靠估計，於資產負債表日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累計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若遇有合約工作之變更、求償及獎勵金之情形，僅於金額能可靠衡量且很有可能收現之範圍內，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無法可靠估計，合約收入僅在已發生合約成本預期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且合約成本係於其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總合約成本若很有可能超過合約總收入，所有預期損失則立即認列為費用。

當建造合約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收建造合約款。當建造合約之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付建造合約款。於相關工作進行前所收到之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負債。依照已完成工作開立帳單而客戶尚未付款之金額帳列應收帳款。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六)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當年度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一)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八。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工程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至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適用 IFRS 15 之合約，合約約定之賠償款等變動對價，僅於相關不確定性後續消除時，將該等金額納入並認列之累積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未適用 IFRS 15 之合約，若遇有合約工作之變更、求償及獎勵金之情形，僅於很有可能產生收入且金額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內，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

由於估計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損益之計算。

六、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00	\$ 40
銀行活期存款	<u>115,425</u>	<u>298,029</u>
	<u>\$115,525</u>	<u>\$298,069</u>

106年12月31日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8,978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4,249</u>
	<u>\$ 13,227</u>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12月31日
<u>流動</u>	
受限制存款（附註二九）	<u>\$239,238</u>
<u>非流動</u>	
受限制存款（附註二九）	\$ 73,066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2,855</u>
	<u>\$ 75,921</u>

上述投資原依 IAS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六。

八、應收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264,553	286,547
減：備抵損失	(<u>1,271</u>)	(<u>631</u>)
	<u>\$263,282</u>	<u>\$285,916</u>

107 年度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予以訂定。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1至120天	逾期121天至180天	逾期181天至270天	逾期271至365天	逾期超過365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261,379	\$ 123	\$ -	\$ 27	\$ 2,926	\$ 98	\$264,55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3)	(1,170)	(98)	(1,271)
攤銷後成本	\$261,379	\$ 123	\$ -	\$ 24	\$ 1,756	\$ -	\$263,282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631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 (IFRS 9)	631
加：本年度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640
年底餘額	\$ 1,271

106 年度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0~90 天	\$278,709
91 天以上	<u>7,838</u>
合 計	<u>\$286,547</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群 組 評 估	合 計
	減 損 損 失	減 損 損 失	減 損 損 失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631</u>	<u>\$ 631</u>

應收帳款中包含建造合約之應收工程保留款金額。工程保留款不計息，將於個別建造合約之保固期間結束時收回，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預期超過 12 個月以後收回之金額為 342 仟元。該保固期間即合併公司之正常營業週期，通常超過 1 年。建造合約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九。

九、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106年12月31日
<u>應收建造合約款</u>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減除已認列損失)	\$ 2,372,590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u>2,086,315</u>)
應收建造合約款	<u>\$ 286,275</u>
<u>應付建造合約款</u>	
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 745,854
減：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 利潤 (減除已認列損失)	(<u>584,480</u>)
應付建造合約款	<u>\$ 161,374</u>

十、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3,401	\$ -
原物料	<u>31,023</u>	<u>13,244</u>
	<u>\$ 34,424</u>	<u>\$ 13,244</u>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成本分別為 1,712,863 仟元及 1,322,536 仟元。107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2,597 仟元。

十一、預付款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65,140	\$ 1,708
預付費用	<u>5,655</u>	<u>3,185</u>
	<u>\$ 70,795</u>	<u>\$ 4,893</u>

十二、其他流動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退稅款	\$ 22,850	\$ -
留抵稅額	5,106	-
其 他	<u>1,811</u>	<u>216</u>
	<u>\$ 29,767</u>	<u>\$ 216</u>

十三、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KIM MAN CORP.	一般投資事業	100	-
KIM MAN CORP.	KIM WISDOM CORP.	一般投資事業	100	-
KIM WISDOM CORP.	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工業自動化控制系統 工程、設備安裝	100	-

本公司為業務拓展之需要，於 107 年 1 月設立 KIM MAN CORP. 及其子公司 KIM WISDOM CORP.，並於 107 年 7 月設立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租賃改良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	\$ 3,449	\$ 151	\$ 3,600
增 添	-	-	566	-	56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u>	<u>\$ 4,015</u>	<u>\$ 151</u>	<u>\$ 4,166</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	\$ 395	\$ 57	\$ 452
折舊費用	-	-	1,239	38	1,27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u>	<u>\$ 1,634</u>	<u>\$ 95</u>	<u>\$ 1,729</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u>	<u>\$ -</u>	<u>\$ 2,381</u>	<u>\$ 56</u>	<u>\$ 2,437</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	\$ 4,015	\$ 151	\$ 4,166
增 添	2,585	989	4,515	342	8,43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585</u>	<u>\$ 989</u>	<u>\$ 8,530</u>	<u>\$ 493</u>	<u>\$ 12,597</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	\$ 1,634	\$ 95	\$ 1,729
折舊費用	72	49	1,755	57	1,933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2</u>	<u>\$ 49</u>	<u>\$ 3,389</u>	<u>\$ 152</u>	<u>\$ 3,662</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2,513</u>	<u>\$ 940</u>	<u>\$ 5,141</u>	<u>\$ 341</u>	<u>\$ 8,935</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租賃改良	3年
機器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2至5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十五、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註1)	\$150,000	\$ 34,405
銀行擔保借款(註2)	10,000	85,564
	<u>\$160,000</u>	<u>\$119,969</u>

註1：係短期銀行信用借款，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年利率分別為1.61%~2.16%及2.00%~2.16%。

註2：係短期銀行擔保借款，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年利率分別為2.00%及1.80%~2.00%，107年12月31日之銀行擔保借款

係以本公司法人董事提供不動產擔保。106年12月31日之銀行擔保借款係以宏晟科技公司土地與建築物提供擔保，其中部分擔保借款係以銀行定存單質押作為擔保，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六、其他應付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9,183	\$ 11,518
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8,672	5,420
應付進出口費	7,668	12
應付勞務費	1,439	651
應付營業稅	-	8,255
其他	<u>14,681</u>	<u>3,776</u>
	<u>\$ 61,643</u>	<u>\$ 29,632</u>

十七、負債準備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流動</u>		
保固（一）	\$ 3,284	\$ 4,555
虧損性合約（二）	<u>2,345</u>	<u>-</u>
	<u>\$ 5,629</u>	<u>\$ 4,555</u>

	<u>保</u>	<u>固</u>	<u>虧損性合約</u>	<u>合計</u>
107年1月1日餘額	\$ 4,555	\$ -	\$ -	\$ 4,555
本期新增	-	2,345	-	2,345
本期使用／回轉	(<u>1,271</u>)	-	-	(<u>1,271</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284</u>	<u>\$ 2,345</u>	<u>\$ -</u>	<u>\$ 5,629</u>

(一)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工程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二) 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係建造合約預期損失之估列。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劃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九、權益

(一)股本

普通股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仟股數	<u>30,000</u>	<u>15,000</u>
額定仟股本	<u>\$300,000</u>	<u>\$15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仟股數	<u>20,000</u>	<u>15,000</u>
已發行仟股本	<u>\$200,000</u>	<u>\$150,0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 106 年 1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150,00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經董事會決議，以 106 年 2 月 10 日為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 107 年 7 月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 1,0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 1,000 股普通股，每股認購價格為 11.74 元，並於同年 8 月全數執行認股完畢。

(二)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1,740	\$ -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已執行員工認股權	<u>4,540</u>	<u>-</u>
	<u>\$ 6,280</u>	<u>\$ -</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

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三)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為因應業務拓展需求及產業成長情形，股利政策將以優先滿足未來營運需求及健全財務結構為原則，由董事會予以訂定，並經股東會之決議分派之。本公司所營事業目前正處於營運成長階段，故盈餘分派原則如下：考量公司現金流量、盈餘狀況、公司未來拓展營運規模之需求得斟酌調整之。每年就可分配盈餘不低於 20% 提撥股東股息紅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 10%；然因本公司有重大投資計畫且無法取得其他資金支應時，經董事會擬具及股東會決議得不發放現金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608	\$ 2,810		
現金股利	7,500	-	\$ 0.50	\$ -
股票股利	40,000	-	\$ 2.67	\$ -

本公司 108 年 4 月 26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262	
現金股利	30,000	\$ 1.50
股票股利	20,000	\$ 1.00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 108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十、收 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工程收入	\$ 1,879,510	\$ 1,287,691
銷貨收入	<u>9,451</u>	<u>120,026</u>
	<u>\$ 1,888,961</u>	<u>\$ 1,407,717</u>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附註八）		<u>\$263,282</u>
<u>合約餘額</u>		
合約資產		
工程建造		<u>\$774,767</u>
合約負債		
工程建造		<u>\$188,586</u>

二一、本年度淨利

(一)折舊及攤銷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33	\$ 1,277
其他無形資產（帳列其他 非流動資產）	<u>944</u>	<u>329</u>
	<u>\$ 2,877</u>	<u>\$ 1,606</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36	\$ -
營業費用	<u>1,397</u>	<u>1,277</u>
	<u>\$ 1,933</u>	<u>\$ 1,27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08	\$ -
營業費用	<u>236</u>	<u>329</u>
	<u>\$ 944</u>	<u>\$ 329</u>

(二)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763	\$ 1,700
短期員工福利	<u>111,400</u>	<u>54,80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15,163</u>	<u>\$ 56,50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7,529	\$ 33,989
營業費用	<u>47,634</u>	<u>22,515</u>
	<u>\$115,163</u>	<u>\$ 56,504</u>

(三)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 107 年度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 0.1%~15%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提撥董監事酬勞；106 年度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0.1%~10%提撥員工及董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及 107 年 4 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8,000		\$ 5,000	
董監事酬勞		672		42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董事會決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金額及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u>\$ 5,420</u>	<u>\$ 2,735</u>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 5,420</u>	<u>\$ 2,800</u>

有關本公司 108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所得稅

(一)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22,775	\$ 7,366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529
以前年度之調整	416	85
	<u>23,191</u>	<u>9,980</u>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1,942)	(440)
稅率變動	(159)	-
	<u>(2,101)</u>	<u>(44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1,090</u>	<u>\$ 9,54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u>\$103,710</u>	<u>\$ 40,709</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107及106年度 分別採20%及17%）	\$ 20,742	\$ 6,92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15	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529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 響數	192	-
稅率變動	(159)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8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1,090</u>	<u>\$ 9,540</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法之個體於106年所適用之稅率為17%。107年2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調整為20%，並自107年度施行。此外，107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10%調降為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10%。

(二)本年度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本年度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 流動資產)	<u>\$ 4,618</u>	<u>\$ -</u>
本年度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7,522</u>	<u>\$ 10,077</u>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稅 率 變 動</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保固負債準備	\$ 774	\$ 137	(\$ 203)	\$ 708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9	22	255	406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	519	519
未實現預期損失	-	-	469	469
未實現應付費用	-	-	902	902
	<u>\$ 903</u>	<u>\$ 159</u>	<u>\$ 1,942</u>	<u>\$ 3,004</u>

106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保固負債準備	\$ 830	(\$ 56)	\$ 774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29	129
	<u>\$ 830</u>	<u>\$ 73</u>	<u>\$ 903</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367</u>	(\$ 367)	<u>\$ -</u>

(四)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5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處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4.26</u>	<u>\$ 1.70</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4.13</u>	<u>\$ 1.67</u>

計算每股盈餘時，106 年度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7 年 8 月 1 日。因追溯調整，106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u>追 溯 調 整 前</u>	<u>追 溯 調 整 後</u>
<u>106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元)	<u>\$ 2.16</u>	<u>\$ 1.70</u>
稀釋每股盈餘 (元)	<u>\$ 2.11</u>	<u>\$ 1.6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82,620</u>	<u>\$ 31,169</u>

股 數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仟股數	19,406	18,30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604</u>	<u>33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仟股數	<u>20,010</u>	<u>18,641</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07 年 7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1,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行使價格為 11.74 元，並已於 107 年底前全數認股完畢。

本公司於 107 年 7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107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4,540 仟元。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07年7月
給與日股價	16.28 元
執行價格	11.74 元
預期波動率	26.25%
存續期間	0.02 年
無風險利率	0.39%

二五、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主要係承租廠房辦公室及運輸設備，租賃期間為 1~3 年。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1,529 仟元及 718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8,815	\$ 4,542
1~5 年	<u>6,233</u>	<u>1,482</u>
	<u>\$ 15,048</u>	<u>\$ 6,024</u>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合併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及舉借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	\$ 602,2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695,534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1,084,441	503,972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帳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受營運環境影響，惟合併公司已依業務性質及風險分散原則執行適當之風險管理與控制作業。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所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包括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主要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增加1%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變動之金額。

	新台幣對美元之影響		新台幣對日圓之影響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損益及權益	\$ 2,363	\$ 270	\$ 1,349	\$ 495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09,495	\$298,283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變動 3,095 仟元及 2,983 仟元。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企業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集中於甲客戶及丙客戶，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甲客戶帳款分別為 114,133 仟元及 165,741 仟元；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丙客戶帳款為 144,720 仟元。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7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短 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1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528,324	\$ 193,385	\$ 202,732
浮動利率工具	<u>70,232</u>	<u>10,246</u>	<u>80,314</u>
	<u>\$ 598,556</u>	<u>\$ 203,631</u>	<u>\$ 283,046</u>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1年	1 ~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10,845	\$ 249,278	\$ 18,798	\$ 5,019
浮動利率工具	<u>34,385</u>	<u>84,800</u>	<u>1,021</u>	<u>-</u>
	<u>\$ 145,230</u>	<u>\$ 334,078</u>	<u>\$ 19,819</u>	<u>\$ 5,019</u>

(2) 融資額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150,000	\$ 34,405
— 未動用金額	<u>200,000</u>	<u>165,850</u>
	<u>\$350,000</u>	<u>\$200,255</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0,000	\$ 85,564
— 未動用金額	<u>400,000</u>	<u>3,301</u>
	<u>\$410,000</u>	<u>\$ 88,865</u>

二八、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宏晟科技）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107年9月前為母公司）
KANTOCHEMICAL ENGINEERING CO., LTD. (KANTO)	實質關係人
台灣關東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關東）	實質關係人
昆山宏晟系統工程有限公司（昆山宏晟）	實質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實質關係人		
KANTO	\$313,630	\$119,057
台灣關東	<u>-</u>	<u>28,869</u>
	313,630	147,926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宏晟科技	<u>50</u>	<u>1,890</u>
	<u>\$313,680</u>	<u>\$149,816</u>

2. 營業成本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宏晟科技	<u>\$107,025</u>	<u>\$168,841</u>
實質關係人		
昆山宏晟	1,757	-
KANTO	<u>98</u>	<u>1,761</u>
	<u>1,855</u>	<u>1,761</u>
	<u>\$108,880</u>	<u>\$170,602</u>

3. 營業費用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實質關係人		
KANTO	<u>\$ 6,394</u>	<u>\$ 3,501</u>

4. 營業外收入－其他收入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宏晟科技	<u>\$ -</u>	<u>\$ 400</u>

5. 合約資產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實質關係人		
KANTO	<u>\$101,476</u>	<u>\$ -</u>

6. 應付帳款－關係人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宏晟科技	\$ 110	\$ 5,854
實質關係人		
KANTO	<u>94</u>	<u>-</u>
	<u>\$ 204</u>	<u>\$ 5,854</u>

7. 預付款項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KANTO	\$ 2,110	\$ 1,264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宏晟科技	-	1,708
	<u>\$ 2,110</u>	<u>\$ 2,972</u>

8. 取得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母公司－宏晟科技		
背書保證餘額	<u>\$350,000</u>	<u>\$200,000</u>
實際動支金額（帳列短期借款）	<u>\$150,000</u>	<u>\$ 34,150</u>

9. 暫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昆山宏晟	\$ 105	\$ -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宏晟科技	50	-
	<u>\$ 155</u>	<u>\$ -</u>

10.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550	\$ 2,772
退職後福利	285	34
	<u>\$ 10,835</u>	<u>\$ 2,806</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交易之價格及貨款收付期間，均按約定條件為之。

二九、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作為短期銀行借款擔保及履約保函之資產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受限制活期存款	\$194,070	\$ 254
質押定存單	118,234	13,227
	<u>\$312,304</u>	<u>\$ 13,481</u>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受限制存款係分別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圓	\$ 189,035	0.2782 (日圓：新台幣)		\$ 52,589
美 元	9,573	30.715 (美元：新台幣)		294,048
美 元	488	6.8632 (美元：人民幣)		14,992
				<u>\$ 361,629</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圓	673,888	0.2782 (日圓：新台幣)		\$ 187,476
美 元	1,879	30.715 (美元：新台幣)		57,708
				<u>\$ 245,184</u>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圓	\$ 52,608	0.2642 (日圓：新台幣)		\$ 13,899
美 元	906	29.76 (美元：新台幣)		26,961
				<u>\$ 40,860</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圓	239,986	0.2642 (日圓：新台幣)		<u>\$ 63,404</u>

合併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淨益（損）
 分別為 9,944 仟元及(1,970)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
 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三。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三二、部門別資訊

(一)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及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主要營運決策者視合併公司整體為單一營運部門，營運決策者覆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合併財務報告相同，故 107 及 106 年度應報導之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可參照 107 及 106 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表；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應報導之部門資產可參照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二)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之營運地區分別為台灣及中國。

(三)主要客戶基本資訊

107 及 106 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甲 公 司	\$ 1,121,924	\$ 1,075,576
乙 公 司	313,630	119,057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之限額 (註 1)	本 年 度 最 高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年 底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年 度 實 際 支 出 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2)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 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台灣矽科宏晟 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協鎧自動化系 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 241,388	\$ 50,000	\$ 50,000	\$ -	\$ -	16%	\$ 482,775	是	—	是	—

註 1：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股權淨值之 75%。

註 2：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股權淨值 1.5 倍。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晟科技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	進貨	\$ 107,025	6	60天	\$ -	-	(\$ 110)	-	(註)
	KANTO	實質關係人	銷貨	(313,630)	(17)	30天	-	-	101,476	13	

註：帳列合約資產，比率計算係合約資產比率。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1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付帳款－關係人	\$ 3,666	依約定條件為之	0.23%
				其他收款－關係人	1,050	依約定條件為之	0.06%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 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仟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KIM MAN CORP.	KIM MAN CORP.	Samoa	一般投資業	\$ 30,660	\$ -	1,000	100	\$ 29,095	(\$ 1,572)	(\$ 1,572)	(註)
	KIM WISDOM CORP.	Samoa	一般投資業	996 仟美元	-	1,000	100	945 仟美元	(49 仟美元)	(49 仟美元)	(註)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年底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註 1)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 益 (註 2 及 3)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	本年度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及 3)	年底投資 帳面價值 (註 1 及 3)	截至本年度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協鎧自動化系統 科技(上海)有 限公司(註5)	工業自動化控制系 統工程、設備安裝 、調試、維修等服 務	\$ 30,346 (988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 設立公司再投資大 陸公司	\$ -	\$ 30,346 (988 仟美元)	\$ -	\$ 30,346 (988 仟美元)	(\$ 1,345) (43 仟美元)	100	(\$ 1,345) (43 仟美元)	\$ 28,952 (943 仟美元)	\$ -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 1)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註 1)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0,346 (988 仟美元)	\$30,175 (1,000 仟美元)	\$193,110

註 1：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1=\$30.715 換算。

註 2：按 107 年度之平均匯率 US\$1=\$30.7871 換算。

註 3：係按同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4：係透過 KIM WISDOM CORP.投資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註 5：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工程收入依完工比例認列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採完工百分比法依合約期間按完工程度認列工程收入。完工程度係依累計已發生合約成本佔預估合約總成本之比例計算，而估計合約總成本時係倚賴過去經驗併同考慮原材料價格波動影響，由於相關計算涉及諸多假設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因是完工比例具有估計之不確定性，對工程收入認列有重大影響，因此將工程收入依完工比例計算之正確性考量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有關工程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及二十。

本會計師針對工程收入依完工比例計算之正確性，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工程收入依完工比例計算相關流程及控制作業之設計暨執行之有效性。
2. 針對本年度新增之重大工程，檢視工程預算成本彙總表，以評估預計合約總成本之合理性。
3. 針對本年度新增之重大工程，取得當年度之成本費用明細表，抽樣驗證其相關憑證，以確認工程損益彙總表之投入成本金額正確，並重新計算完工比例及工程收入認列金額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翁雅玲



翁雅玲

會計師 邵志明



邵志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4 月 26 日

台灣矽研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 95,873	6	\$ 298,069	3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七及二九)	239,238	15	-	-
1140	合約資產 (附註四、五、二十及二八)	761,560	48	-	-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五、八及二十)	262,450	16	285,916	31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 (附註四、五及九)	-	-	286,275	31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	34,424	2	13,244	2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十一及二八)	55,706	3	4,893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四、六及二九)	-	-	9,232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四、十二、二二及二八)	30,375	2	21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479,626</u>	<u>92</u>	<u>897,845</u>	<u>99</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七及二九)	75,921	5	-	-
1550	採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三)	29,095	2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四及二一)	8,880	1	2,43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二)	3,004	-	903	-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四及二五)	1,534	-	4,764	1
1975	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四、六及二九)	-	-	4,249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及二一)	1,746	-	45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20,180</u>	<u>8</u>	<u>12,804</u>	<u>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599,806</u>	<u>100</u>	<u>\$ 910,64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五及二八)	\$ 160,000	10	\$ 119,969	13
2130	合約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十)	176,472	11	-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852,601	53	348,517	3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八)	3,870	-	5,854	1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 (附註四、五及九)	-	-	161,374	18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六)	61,159	4	29,632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17,281	1	10,077	1
2250	負債準備 (附註四及十七)	5,629	1	4,555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941	-	22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277,953</u>	<u>80</u>	<u>680,203</u>	<u>75</u>
	非流動負債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	-	3	-
2XXX	負債總計	<u>1,277,956</u>	<u>80</u>	<u>680,206</u>	<u>75</u>
	權益 (附註十九及二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200,000	13	150,000	16
3210	資本公積	6,280	-	-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004	1	8,396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02,559	6	72,047	8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115,563	7	80,443	9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	-	-	-
3XXX	權益總計	<u>321,850</u>	<u>20</u>	<u>230,443</u>	<u>2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599,806</u>	<u>100</u>	<u>\$ 910,64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錫松



經理人：柯燦塗



會計主管：陳明賢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五、二十一及二八)	\$ 1,875,599	100	\$ 1,407,717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四、十、二十一及二八)	<u>1,701,202</u>	<u>91</u>	<u>1,322,536</u>	<u>94</u>
5900	營業毛利	<u>174,397</u>	<u>9</u>	<u>85,181</u>	<u>6</u>
	營業費用 (附註二一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21,596	1	12,359	1
6200	管理費用	51,592	3	28,290	2
6300	研發費用	<u>4,527</u>	<u>-</u>	<u>-</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7,715</u>	<u>4</u>	<u>40,649</u>	<u>3</u>
6900	營業淨利	<u>96,682</u>	<u>5</u>	<u>44,532</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附註四)	(1,572)	-	-	-
7100	利息收入	304	-	137	-
7190	其他收入 (附註二八)	109	-	487	-
7510	利息費用	(1,996)	-	(2,444)	-
7590	其他支出	(1)	-	(33)	-
7630	外幣兌換淨益 (損) (附註三十)	<u>9,944</u>	<u>-</u>	<u>(1,970)</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6,788</u>	<u>-</u>	<u>(3,823)</u>	<u>-</u>
79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103,470	5	40,709	3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二)	<u>20,850</u>	<u>1</u>	<u>9,540</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82,620</u>	<u>4</u>	<u>31,169</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 公司之其他綜合 損益份額(附註十 三)	\$ 7	-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u>7</u>	<u>-</u>	<u>-</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82,627</u>	<u>4</u>	<u>\$ 31,169</u>	<u>2</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u>\$ 4.26</u>		<u>\$ 1.70</u>	
9810	稀 釋	<u>\$ 4.13</u>		<u>\$ 1.6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錦松



經理人：柯燦塗



會計主管：陳明賢





台灣幼獅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	未分配盈餘	盈餘保	盈餘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計
	股數	金額							\$	\$	
A1	10,000	\$ 100,000				\$ 5,586		\$ 49,274			\$ 149,274
B1	-	-	-	2,810	(2,810)						-
E1	5,000	50,000	-	-	-						50,000
D1	-	-	-	-	31,169			31,169			31,169
Z1	15,000	150,000	-	8,396	72,047			80,443			230,443
N1	1,000	10,000	6,280	-	-			-			16,280
B1	-	-	-	4,608	(4,608)						-
B5	-	-	-	-	(7,500)			(7,500)			(7,500)
B9	4,000	40,000	-	-	(40,000)			(40,000)			-
D1	-	-	-	-	82,620			82,620			82,620
D3	-	-	-	-	-			-	7		7
D5	-	-	-	-	82,620			82,620	7		82,627
Z1	20,000	\$ 200,000	\$ 6,280	\$ 13,004	\$ 102,552			\$ 115,563	7		\$ 321,85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錦松



經理人：柯構奎



會計主管：陳明賢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03,470	\$ 40,70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200	折舊及攤銷	2,872	1,60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640	-
A20900	利息費用	1,996	2,444
A21200	利息收入	(304)	(137)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4,540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597	-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 之份額	1,572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	3,124	4,43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478,584)	-
A31150	應收帳款	22,792	(64,66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388
A31170	應收建造合約款	-	182,515
A31200	存 貨	(20,478)	7,864
A31230	預付款項	(50,813)	10,88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5,549)	1,944
A32125	合約負債	15,098	-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500,955	(109,41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84)	1,537
A3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	-	143,35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1,590	14,824
A32200	負債準備	1,074	(33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16	4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15,324	237,99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0,365)	(8,50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4,959	229,48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1,678)	-
B02200	投資設立子公司	(30,660)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371)	(\$ 56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230	(2,437)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239)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51,675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776)
B07500	收取之利息	304	13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39,414)	48,03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0,031	(43,53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500)	-
C04600	發行新股	11,740	50,00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2,012)	(2,38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2,259	4,087
EEEE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202,196)	281,605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298,069	16,464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95,873	\$ 298,06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錦松



經理人：柯燦塗



會計主管：陳明賢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103 年 4 月 15 日經核准設立，主要提供機械設備及化學品供應設備之系統整合工程，系統改造或保養維護工程等產品服務。本公司於 107 年 12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公開發行。

本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4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98,069	\$ 298,069
應收票據及帳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85,916	285,91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3,481	13,481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764	4,76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分類 再衡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	\$		\$	\$	保留盈餘 影響數	其他權益 影響數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	\$ 602,230	\$ -	\$ 602,230	\$ -	\$ -	

現金、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建造合約之工程進度請款、已認列成本與利潤（損失）之淨結果依 IAS 11 係認列為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若有虧損性客戶合約，本公司係依規定認列存貨減損或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適用 IFRS 15 前，建造合約之預期損失係依 IAS 11 衡量並調整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本公司選擇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適用 IFRS15。

106 年 12 月 31 日以前之所有合約修改，本公司不予逐次重編該合約之處理，而以能反映所有修改彙總影響之方式辨認

履約義務、決定交易價格及分攤交易價格。此能降低追溯適用之複雜度及成本，且不致影響應有之財務資訊。

資產及負債項目之本年度影響

	107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應收建造合約款	\$ 286,275	(\$ 286,275)	\$ -
合約資產—流動	-	288,354	288,354
資產影響	<u>\$ 286,275</u>	<u>\$ 2,079</u>	<u>\$ 288,354</u>
應付建造合約款	\$ 161,374	(\$ 161,374)	\$ -
合約負債—流動	-	161,374	161,374
負債準備—流動	-	2,079	2,079
負債影響	<u>\$ 161,374</u>	<u>\$ 2,079</u>	<u>\$ 163,453</u>

(二) 108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IFRS 9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註 3)
IAS 28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及支付利息部分將表達為籌資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按前述利率折現並以如同於租賃開始日已適用 IFRS 16 之方式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9,095	(\$ 19)	\$ 29,076
使用權資產	-	13,981	13,981
資產影響	<u>\$ 29,095</u>	<u>\$ 13,962</u>	<u>\$ 43,057</u>
租賃負債—流動	\$ -	\$ 5,300	\$ 5,300
租賃負債—非流動	-	8,741	8,741
負債影響	<u>\$ -</u>	<u>\$ 14,041</u>	<u>\$ 14,041</u>
保留盈餘	<u>\$ 29,095</u>	<u>(\$ 79)</u>	<u>\$ 29,106</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提供系統整合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該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

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

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1. 虧損性合約

當本公司預期履行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可獲得之經濟效益時，認列因虧損性合約產生之現時義務為負債準備。

2. 保 固

於工程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並於相關工程收入認列時估列。

(十二)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於商品運抵客戶指定地點並進行安裝測試後，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合約資產並於履行剩餘義務後轉列應收帳款。

2. 工程收入

主要係提供系統整合工程及附屬設備與相關供應系統之建造合約，於建造過程中即受客戶控制，本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

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本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106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建造合約

106年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能可靠估計，於資產負債表日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累計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若遇有合約工作之變更、求償及獎勵金之情形，僅於金額能可靠衡量且很有可能收現之範圍內，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無法可靠估計，合約收入僅在已發生合約成本預期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且合約成本係於其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總合約成本若很有可能超過合約總收入，所有預期損失則立即認列為費用。

當建造合約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收建造合約款。當建造合約之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付建造合約款。於相關工作進行前所收到之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負債。依照已完成工作開立帳單而客戶尚未付款之金額帳列應收帳款。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六)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適用於 107 年)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八。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 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工程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至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適用 IFRS 15 之合約，合約約定之賠償款等變動對價，僅於相關不確定性後續消除時，將該等金額納入並認列之累積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未適用 IFRS 15 之合約，若遇有合約工作之變更、求償及獎勵金之情形，僅於很有可能產生收入且金額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內，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

由於估計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損益之計算。

六、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00	\$ 40
銀行活期存款	<u>95,773</u>	<u>298,029</u>
	<u>\$ 95,873</u>	<u>\$298,069</u>

106年12月31日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8,978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4,249</u>
	<u>\$ 13,227</u>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u>107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受限制存款（附註二九）	<u>\$239,238</u>
<u>非 流 動</u>	
受限制存款（附註二九）	\$ 73,066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2,855</u>
	<u>\$ 75,921</u>

上述投資原依 IAS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六。

八、應收帳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263,721	\$286,547
減：備抵損失	<u>(1,271)</u>	<u>(631)</u>
	<u>\$262,450</u>	<u>\$285,916</u>

107 年度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予以訂定。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至120天	逾期120天至180天	逾期180天至270天	逾期270天至365天	逾期超過365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260,547	\$ 123	\$ -	\$ 27	\$ 2,926	\$ 98	\$263,72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3)	(1,170)	(98)	(1,271)
攤銷後成本	<u>\$260,547</u>	<u>\$ 123</u>	<u>\$ -</u>	<u>\$ 24</u>	<u>\$ 1,756</u>	<u>\$ -</u>	<u>\$262,450</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631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 (IFRS 9)	631
加：本年度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640
年底餘額	<u>\$ 1,271</u>

106年度

本公司於106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107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0~90天	\$278,709
91天以上	7,838
合計	<u>\$286,547</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631</u>	<u>\$ 631</u>

應收帳款中包含建造合約之應收工程保留款金額。工程保留款不計息，將於個別建造合約之保固期間結束時收回，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預期超過 12 個月以後收回之金額為 342 仟元。該保固期間即本公司之正常營業週期，通常超過 1 年。建造合約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九。

九、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建造合約款</u>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減除已認列損失）	\$ 2,372,590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u>2,086,315</u>)
應收建造合約款	<u>\$ 286,275</u>
<u>應付建造合約款</u>	
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 745,854
減：累計已發生成本及認列利 潤（減除已認列損失）	(<u>584,480</u>)
應付建造合約款	<u>\$ 161,374</u>

十、存 貨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製成品	\$ 3,401	\$ -
原物料	<u>31,023</u>	<u>13,244</u>
	<u>\$ 34,424</u>	<u>\$ 13,244</u>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701,202 仟元及 1,322,536 仟元。107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2,597 仟元。

十一、預付款項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預付貨款	\$ 50,051	\$ 1,708
預付費用	<u>5,655</u>	<u>3,185</u>
	<u>\$ 55,706</u>	<u>\$ 4,893</u>

十二、其他流動資產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收退稅款	\$ 22,850	\$ -
留抵稅額	4,667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	1,050	-
其 他	<u>1,808</u>	<u>216</u>
	<u>\$ 30,375</u>	<u>\$ 216</u>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一) 投資子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KIM MAN CORP.	<u>\$ 29,095</u>	<u>\$ -</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為100%。

107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租賃改良</u>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設備</u>	<u>合 計</u>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	\$ 3,449	\$ 151	\$ 3,600
增 添	<u>-</u>	<u>-</u>	<u>566</u>	<u>-</u>	<u>566</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u>	<u>\$ 4,015</u>	<u>\$ 151</u>	<u>\$ 4,166</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	\$ 395	\$ 57	\$ 452
折舊費用	<u>-</u>	<u>-</u>	<u>1,239</u>	<u>38</u>	<u>1,277</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u>	<u>\$ 1,634</u>	<u>\$ 95</u>	<u>\$ 1,729</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u>	<u>\$ -</u>	<u>\$ 2,381</u>	<u>\$ 56</u>	<u>\$ 2,437</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	\$ 4,015	\$ 151	\$ 4,166
增 添	<u>2,585</u>	<u>989</u>	<u>4,515</u>	<u>282</u>	<u>8,371</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585</u>	<u>\$ 989</u>	<u>\$ 8,530</u>	<u>\$ 433</u>	<u>\$ 12,537</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	\$ 1,634	\$ 95	\$ 1,729
折舊費用	<u>72</u>	<u>49</u>	<u>1,755</u>	<u>52</u>	<u>1,928</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2</u>	<u>\$ 49</u>	<u>\$ 3,389</u>	<u>\$ 147</u>	<u>\$ 3,657</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2,513</u>	<u>\$ 940</u>	<u>\$ 5,141</u>	<u>\$ 286</u>	<u>\$ 8,880</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租賃改良	3年
機器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2至5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十五、短期借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銀行信用借款（註1）	\$150,000	\$ 34,405
銀行擔保借款（註2）	<u>10,000</u>	<u>85,564</u>
	<u>\$160,000</u>	<u>\$119,969</u>

註1：係短期銀行信用借款，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年利率分別為1.61%~2.16%及2.00%~2.16%。

註2：係短期銀行擔保借款，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年利率分別為2%及1.80%~2.00%，107年12月31日之銀行擔保借款係以本公司法人董事提供不動產擔保。106年12月31日之銀行擔保借款係以宏晟科技公司土地與建築物提供擔保，其中部分擔保借款係以銀行定存單質押作為擔保，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六、其他應付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9,082	\$ 11,518
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8,672	5,420
應付進出口費	7,668	12
應付勞務費	1,439	651
應付營業稅	-	8,255
其他	<u>14,298</u>	<u>3,776</u>
	<u>\$ 61,159</u>	<u>\$ 29,632</u>

十七、負債準備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流動</u>		
保固（一）	\$ 3,284	\$ 4,555
虧損性合約（二）	<u>2,345</u>	<u>-</u>
	<u>\$ 5,629</u>	<u>\$ 4,555</u>

	<u>保</u>	<u>固</u>	<u>虧損性合約</u>	<u>合</u>	<u>計</u>
107年1月1日餘額	\$ 4,555	\$ -	-	-	\$ 4,555
本期新增	-	-	2,345	-	2,345
本期使用／回轉	(<u>1,271</u>)	-	-	-	(<u>1,271</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284</u>	<u>\$ 2,345</u>	<u>-</u>	<u>-</u>	<u>\$ 5,629</u>

(一)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工程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二) 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係建造合約預期損失之估列。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劃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1. 普通股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仟股數	<u>30,000</u>	<u>15,000</u>
額定仟股本	<u>\$ 300,000</u>	<u>\$ 15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仟股數	<u>20,000</u>	<u>15,000</u>
已發行仟股本	<u>\$ 200,000</u>	<u>\$ 150,0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106 年 1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150,00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經董事會決議，以 106 年 2 月 10 日為增資基準日。

107 年 7 月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 1,0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 1,000 股普通股，每股認購價格為 11.74 元，並於同年 8 月全數執行認股完畢。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u>		
<u>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1,740	\$ -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已執行員工認股權	<u>4,540</u>	<u>-</u>
	<u>\$ 6,280</u>	<u>\$ -</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三)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為因應業務拓展需求及產業成長情形，股利政策將以優先滿足未來營運需求及健全財務結構為原則，由董事會予以訂定，並經股東會之決議分派之。本公司所營事業目前正處於營運成長階段，故盈餘分派原則如下：考量公司現金流量、盈餘狀況、公司未來拓展營運規模之需求得斟酌調整之。每年就可分配盈餘不低於 20% 提撥股東股息紅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 10%；然因本公司有重大投資計畫且無法取得其他資金支應時，經董事會擬具及股東會決議得不發放現金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608	\$ 2,810		
現金股利	7,500	-	\$ 0.50	\$ -
股票股利	40,000	-	\$ 2.67	\$ -

本公司 108 年 4 月 26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262	
現金股利	30,000	\$ 1.50
股票股利	20,000	\$ 1.00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 108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

二十、收 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工程收入	\$ 1,866,148	\$ 1,287,691
銷貨收入	9,451	120,026
	<u>\$ 1,875,599</u>	<u>\$ 1,407,717</u>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附註八）		<u>\$262,450</u>
<u>合約餘額</u>		
合約資產		
工程建造		<u>\$761,560</u>
合約負債		
工程建造		<u>\$176,472</u>

二一、本年度淨利

(一)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28	\$ 1,277
其他無形資產（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944</u>	<u>329</u>
	<u>\$ 2,872</u>	<u>\$ 1,606</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36	\$ -
營業費用	<u>1,392</u>	<u>1,277</u>
	<u>\$ 1,928</u>	<u>\$ 1,27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08	\$ -
營業費用	<u>236</u>	<u>329</u>
	<u>\$ 944</u>	<u>\$ 329</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2,470	\$ 1,293	\$ 3,763	\$ 1,186	\$ 514	\$ 1,700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6,973	36,362	93,335	29,098	20,111	49,209
勞健保費用	4,972	2,381	7,353	2,822	1,141	3,963
股份基礎給付	1,067	3,473	4,540	-	-	-
董事酬金	-	3,074	3,074	-	390	390
其 他	<u>1,980</u>	<u>884</u>	<u>2,864</u>	<u>883</u>	<u>359</u>	<u>1,242</u>
	<u>64,992</u>	<u>46,174</u>	<u>111,166</u>	<u>32,803</u>	<u>22,001</u>	<u>54,804</u>
	<u>\$ 67,462</u>	<u>\$ 47,467</u>	<u>\$ 114,929</u>	<u>\$ 33,989</u>	<u>\$ 22,515</u>	<u>\$ 56,504</u>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89 人及 73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為 4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三)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 107 年度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 0.1%~15% 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提撥董監事酬勞；106 年度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0.1%~10% 提撥員工及董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估列

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及 107 年 4 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8,000	\$	5,000
董監事酬勞		672		420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董事會決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金額及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u>\$ 5,420</u>	<u>\$ 2,735</u>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 5,420</u>	<u>\$ 2,800</u>

有關本公司 108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2,535	\$ 7,366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529
以前年度之調整	<u>416</u>	<u>85</u>
	<u>22,951</u>	<u>9,980</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942)	(440)
稅率變動	(<u>159</u>)	<u>-</u>
	(<u>2,101</u>)	(<u>44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0,850</u>	<u>\$ 9,54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稅前淨利	<u>\$103,470</u>	<u>\$ 40,709</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107 及 106 年度分別採 20%及 17%）	\$ 20,694	\$ 6,92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15	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529
稅率變動	(159)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8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0,850</u>	<u>\$ 9,540</u>

本公司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二) 本年度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本年度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 流動資產）	<u>\$ 4,618</u>	<u>\$ -</u>
本年度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7,281</u>	<u>\$ 10,077</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u>年初餘額</u>	<u>稅率變動</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保固負債準備	\$ 774	\$ 137	(\$ 203)	\$ 708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9	22	255	406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	519	519
未實現預期損失	-	-	469	469
未實現應付費用	-	-	902	902
	<u>\$ 903</u>	<u>\$ 159</u>	<u>\$ 1,942</u>	<u>\$ 3,004</u>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保固負債準備	\$ 830	(\$ 56)	\$ 774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29	129
	<u>\$ 830</u>	<u>\$ 73</u>	<u>\$ 903</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367</u>	<u>(\$ 367)</u>	<u>\$ -</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5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處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4.26</u>	<u>\$ 1.70</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4.13</u>	<u>\$ 1.67</u>

計算每股盈餘時，106 年度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7 年 8 月 1 日。因追溯調整，106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u>106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2.16</u>	<u>\$ 1.70</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2.11</u>	<u>\$ 1.6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82,620</u>	<u>\$ 31,169</u>

股 數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仟股數	19,406	18,30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員工酬勞	<u>604</u>	<u>33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仟股數	<u>20,010</u>	<u>18,641</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07 年 7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1,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行使價格為 11.74 元，並已於 107 年底前全數認股完畢。

本公司於 107 年 7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107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4,540 仟元。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u>107年7月</u>
給與日股價	16.28 元
執行價格	11.74 元
預期波動率	26.25%
存續期間	0.02 年
無風險利率	0.39%

二五、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主要承租廠房辦公室及運輸設備，租賃期間各為 1~3 年。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1,495 仟元及 718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不超過 1 年	\$ 7,858	\$ 4,542
1~5 年	<u>6,233</u>	<u>1,482</u>
	<u>\$ 14,091</u>	<u>\$ 6,024</u>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及舉借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	\$602,2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675,016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3）	1,077,630	503,972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帳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之金融資產。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受營運環境影響，惟本公司已依業務性質及風險分散原則執行適當之風險管理與控制作業。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所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包括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增加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變動之金額。

	美 元 之 影 響		日 圓 之 影 響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損益及權益	\$ 2,363	\$ 270	\$ 1,349	\$ 495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289,843	\$298,283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 2,898 仟元及 2,98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企業進行交易。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集中於甲客戶及丙客戶，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甲客戶帳款分別為 114,133 仟元及 165,741 仟元；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丙客戶帳款為 144,720 仟元。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7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短		
	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1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28,026	\$ 183,392	\$ 206,212
浮動利率工具	<u>70,232</u>	<u>10,246</u>	<u>80,314</u>
	<u>\$ 598,258</u>	<u>\$ 193,638</u>	<u>\$ 286,526</u>

106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1年	1 ~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10,845	\$ 249,278	\$ 18,799	\$ 5,019
浮動利率工具	<u>34,385</u>	<u>84,800</u>	<u>1,021</u>	<u>-</u>
	<u>\$ 145,230</u>	<u>\$ 334,078</u>	<u>\$ 19,819</u>	<u>\$ 5,019</u>

(2) 融資額度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50,000	\$ 34,405
— 未動用金額	<u>200,000</u>	<u>165,850</u>
	<u>\$ 350,000</u>	<u>\$ 200,255</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0,000	\$ 85,564
— 未動用金額	<u>400,000</u>	<u>3,301</u>
	<u>\$ 410,000</u>	<u>\$ 88,865</u>

二八、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之關係人交易明細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晟科技)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107年9月前為母公司)
KANTOCHEMICALENGINEERING CO.,LTD. (KANTO)	實質關係人
台灣關東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關東)	實質關係人
昆山宏晟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昆山宏晟)	實質關係人
KIM MAN CORP.	自107年1月起為子公司
KIM WISDOM CORP.	自107年1月起為子公司
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協鎧)	自107年7月起為子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實質關係人		
KANTO	\$313,630	\$119,057
台灣關東	-	28,869
	<u>313,630</u>	<u>147,926</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宏晟科技	50	1,890
	<u>\$313,680</u>	<u>\$149,816</u>

2 營業成本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宏晟科技	\$107,025	\$168,841
實質關係人		
昆山宏晟	1,757	-
KANTO	98	1,761
	<u>1,855</u>	<u>1,761</u>
	<u>\$108,880</u>	<u>\$170,602</u>

3. 營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實質關係人		
KANTO	<u>\$ 6,394</u>	<u>\$ 3,501</u>

4. 營業外收入－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宏晟科技	<u>\$ -</u>	<u>\$ 400</u>

5. 合約資產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KANTO	<u>\$ 101,476</u>	<u>\$ -</u>

6.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子公司		
上海協鎧	<u>\$ 1,050</u>	<u>\$ -</u>

7.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子公司		
上海協鎧	\$ 3,666	\$ -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宏晟科技	110	5,854
實質關係人		
KANTO	<u>94</u>	<u>-</u>
	<u>\$ 3,870</u>	<u>\$ 5,854</u>

8. 預付款項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KANTO	\$ 2,110	\$ 1,264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宏晟科技	<u>-</u>	<u>1,708</u>
	<u>\$ 2,110</u>	<u>\$ 2,972</u>

9. 取得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宏晟科技		
背書保證餘額	<u>\$350,000</u>	<u>\$200,000</u>
實際動支金額（帳列短期借款）	<u>\$150,000</u>	<u>\$ 34,150</u>

10. 為他人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子公司		
上海協鎧	<u>\$ 50,000</u>	<u>\$ -</u>

11. 暫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昆山宏晟	\$ 105	\$ -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宏晟科技	<u>50</u>	<u>-</u>
	<u>\$ 155</u>	<u>\$ -</u>

12.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550	\$ 2,772
退職後福利	<u>285</u>	<u>34</u>
	<u>\$ 10,835</u>	<u>\$ 2,806</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交易之價格及貨款收付期間，均按約定條件為之。

二九、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作為短期銀行借款擔保及履約保函之資產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受限制活期存款	\$194,070	\$ 254
質押定存單	<u>118,234</u>	<u>13,227</u>
	<u>\$312,304</u>	<u>\$ 13,481</u>

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受限制存款係分別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幣	\$ 189,035	0.2782	(日圓：新台幣)	\$ 52,589
美 元	9,573	30.715	(美元：新台幣)	294,048
				<u>\$ 346,637</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元	947	30.715	(美元：新台幣)	<u>\$ 29,095</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幣	673,888	0.2782	(日圓：新台幣)	\$ 187,476
美 元	1,879	30.715	(美元：新台幣)	57,708
				<u>\$ 245,184</u>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幣	\$ 52,608	0.2642	(日圓：新台幣)	\$ 13,899
美 元	906	29.76	(美元：新台幣)	26,961
				<u>\$ 40,860</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幣	239,986	0.2642	(日圓：新台幣)	<u>\$ 63,404</u>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淨益（損）分別為 9,944 仟元及(1,970)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三二、部門別資訊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及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主要營運決策者視本公司整體為單一營運部門，營運決策者覆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告相同，故 107 及 106 年度應報導之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可參照 107 及 106 年度之綜合損益表；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應報導之部門資產可參照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之營運地區均為台灣。

(三) 主要客戶基本資訊

107 及 106 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甲 公 司	\$ 1,121,924	\$ 1,075,576
乙 公 司	313,630	119,057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之 限額 (註 1)	本 年 最 高 保 證 餘 額	年 度 保 證 餘 額	年 度 實 際 支 出 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2)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 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台灣矽科宏晟 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協鎧自動化系 統科技(上 海)有限公 司	子公司	\$ 241,388	\$ 50,000	\$ 50,000	\$ -	\$ -	16%	\$ 482,775	是	—	是	—

註 1：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股權淨值之 75%。

註 2：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股權淨值 1.5 倍。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晟科技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	進貨	\$ 107,025	6	60天	\$ -	-	(\$ 110)	-	(註)
	KANTO	實質關係人	銷貨	(313,630)	(17)	30天	-	-	101,476	13	

註：帳列合約資產，比率計算係佔合約資產比率。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 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年 年 底	去 年 年 底	仟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KIM MAN CORP.	KIM MAN CORP.	Samoa	一般投資業	\$ 30,660	\$ -	1,000	100	\$ 29,095	(\$ 1,572)	(\$ 1,572)	
	KIM WISDOM CORP.	Samoa	一般投資業	996 仟美元	-	1,000	100	945 仟美元	(49 仟美元)	(49 仟美元)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年底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註 1)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 益 (註 2 及 3)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	本年度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及 3)	年底投資 帳面價值 (註 1 及 3)	截至本年度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協鎧自動化系統 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工業自動化控制系 統工程、設備安 裝、調試、維修 等服務	\$ 30,346 (988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 設立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 -	\$ 30,346 (988 仟美元)	\$ -	\$ 30,346 (988 仟美元)	(\$ 1,345) (43 仟美元)	100	(\$ 1,345) (43 仟美元)	\$ 28,952 (943 仟美元)	\$ -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 1)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註 1)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0,346 (988 仟美元)	\$30,175 (1,000 仟美元)	\$193,110

註 1：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1=\$30.715 換算。

註 2：按 107 年度之平均匯率 US\$1=\$30.7871 換算。

註 3：係按同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4：係透過 KIM WISDOM CORP. 投資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郭錦松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